

公司代码：600217

公司简称：中再资环

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王云立、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刚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刚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5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5.85亿元。2025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4,104.33万元，年初未分配利润1,633.75万元，年末未分配利润即可供股东分配利润5,327.65万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鉴于公司2025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综合考虑公司实际经营和资金需求，提议公司2025年度不进行现金股利的分配，不进行股票股利的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的相关情况及其对公司分红等事项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有关风险，敬请查阅“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之(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2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30
第五节	重要事项.....	47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9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80
第八节	财务报告.....	81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国供销集团	指	中国供销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再生资源集团	指	中国再生资源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中再生资源	指	中再生资源再生开发有限公司
中再生绥化家电拆解厂	指	中再生（绥化）电子废弃物循环利用有限公司
中再生唐山家电拆解厂	指	中再生（唐山）电子废弃物循环利用有限公司
中再生银川家电拆解厂	指	中再生（宁夏）电子废弃物循环利用有限公司
中再生临沂家电拆解厂	指	中再生（临沂）电子废弃物循环利用有限公司
中再生洛阳家电拆解厂	指	中再生（洛阳）固体废弃物处置有限公司
中再生内江家电拆解厂	指	中再生（内江）电子废弃物循环利用有限公司
中再生黄冈家电拆解厂	指	中再生（黄冈）固体废弃物处置有限公司
中再生南昌家电拆解厂	指	中再生（南昌）电子废弃物循环利用有限公司
中再生黄冈资环公司	指	中再生（黄冈）资源循环有限公司
中再生衢州家电拆解厂	指	中再生（衢州）电子废弃物循环利用有限公司
中再生清远家电拆解厂	指	中再生（清远）固体废弃物处置有限公司
中再生昆明家电拆解厂	指	中再生（昆明）固体废弃物处置有限公司
中再生环服公司	指	中再生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中再生环服唐山公司	指	中再生（唐山）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中再生环服清远公司	指	中再生（清远）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中再控股	指	中再生投资控股有限公司（2025年5月21日更名为中再生（山东）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黑龙江省中再公司	指	黑龙江省中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广东华清	指	中再生（广东）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新兴新睿	指	北京新兴新睿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银晟资本	指	银晟资本（天津）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鑫诚投资	指	供销集团北京鑫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唐山再生	指	唐山市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湖北再生	指	湖北省再生资源集团有限公司
四川农资	指	四川省农业生产资料集团有限公司
君诚投资	指	河北君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财通基金	指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淮安华科	指	淮安华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废电	指	废弃电器电子产品
报告期	指	2025年1月1日-12月31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中再生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中再资环
公司的外文名称	China Resources and Environment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CRE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王云立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代）
姓名	李刚	李刚
联系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外大街甲1号 环球财讯中心B座8层	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外大街甲1号 环球财讯中心B座8层
电话	010-59535600	010-59535600
传真	010-59535600	010-59535600
电子信箱	irm@zhongzaizihuan.com	irm@zhongzaizihuan.com

三、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陕西省铜川市耀州区东郊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2002年由陕西省耀县县城东郊变为陕西省铜川市耀州区东郊
公司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外大街甲1号环球财讯中心B座8层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052
公司网址	https://www.zhongzaizihuan.com
电子信箱	irm@zhongzaizihuan.com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https://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外大街甲1号环球财讯中心B座 8层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再资环	600217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18号北环中心22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马云伟、谭红亚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王京奇、漆宇飞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4年8月8日-2025年12月31日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 减(%)	2023年
营业收入	3,136,136,181.64	4,024,305,311.00	-22.07	3,700,545,800.21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 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 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 营业收入	3,108,095,883.49	4,009,049,390.78	-22.47	3,685,365,815.22
利润总额	-561,174,706.71	41,750,460.90	-1,444.12	52,323,341.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净利润	-584,583,338.38	22,472,408.46	-2,701.34	66,183,546.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的净利润	-589,804,694.86	11,166,958.23	-5,381.70	56,418,614.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流量净额	1,227,202,506.37	348,848,599.54	251.79	63,565,358.50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 末增减(%)	2023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净资产	2,862,206,555.01	3,446,789,893.39	-16.96	2,603,847,327.35
总资产	5,822,732,179.71	7,804,512,582.61	-25.39	7,556,702,411.17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同 期增减(%)	2023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527	0.0152	-2,420.39	0.047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527	0.0152	-2,420.39	0.047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 收益(元/股)	-0.3558	0.0076	-4,781.58	0.040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53	0.78	减少19.31个 百分点	2.5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18.70	0.39	减少19.09个 百分点	2.19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25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754,591,380.08	625,927,160.39	1,068,177,253.43	687,440,387.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46,233.20	-363,010,635.60	-7,915,401.88	-211,611,067.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7,442,372.57	-366,853,116.15	-9,821,691.93	-205,687,514.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3,201,603.88	-51,983,599.63	600,608,886.85	345,375,615.27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5 年金额	附注 (如适用)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975,592.72		-147,205.13	-837,025.4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1,868,072.54	8,089,224.65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3,128,194.45		710,833.3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财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4,500.00	27,248.0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				

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6,906.23	-2,998,315.64	1,465,156.7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613,358.49	5,122,739.81	3,761,627.14	
减：所得税影响额	617,148.54	3,248,649.84	2,590,875.7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5,546.87	6,524.85	150,423.87	
合计	5,221,356.48	11,305,450.23	9,764,931.52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涉及金额	原因
地方产业扶持资金	8,147.00	与地方政府签订协议，根据公司营业收入确定扶持金额，协议有效期至2027年5月31日。

十一、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上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3,136,136,181.64		4,024,305,311.00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28,040,298.15		15,255,920.22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0.89	/	0.38	/
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1.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16,323,558.39	租赁收入、废品收入、其他收入等	15,255,920.22	
2. 不具备资质的类金融业务收入，如拆出资金利息收入；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的类金融业务所产生的收入，如担保、商业保理、小额贷款、融资租赁、典当等业务形成的收入，为销售主营产品而开展的融资租赁业务除外。				
3. 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贸易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11,716,739.76	废铝贸易		
4. 与上市公司现有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关联交易产生的收入。				
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收入。				
6. 未形成或难以形成稳定业务模式的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28,040,298.15		15,255,920.22	
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1. 未显著改变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2. 不具有真实业务的交易产生的收入。如以自我交易的方式实现的虚假收入，利用互联网技术手段或其他方法构造交易产生的虚假收入等。				
3.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业务产生的收入。				
4. 本会计年度以显失公允的对价或非交易方式取得的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或业务产生的收入。				

5. 审计意见中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的收入。				
6. 其他不具有商业合理性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三、与主营业务无关或不具备商业实质的其他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3,108,095,883.49		4,009,049,390.78	

十二、存在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司可选择披露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净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下属 18 家子公司，其中：17 家全资子公司，1 家控股子公司，各子公司均依法合规运营，协同支撑公司核心业务布局与发展。

（一）废电的回收与拆解处理业务

公司主营废电回收与拆解处理的下属企业共计 11 家，均依法取得国家废电处理资格，均列入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共同公布的废电处理基金补贴企业名单。各拆解企业均符合生态环境部、财政部联合发布的《关于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专项资金申请企业标准和条件的通知》的有关要求，具备规范运营的资质基础。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废电回收与拆解处理的下属企业，收入来源主要由两部分构成：一是获取处理废电相应的专项资金补贴；二是通过回收废电进行拆解、分拣和部分深加工，将其中可用的再生资源出售获取收入，主要产出物共 6 大类，包括：金属类（铜及其合金、铝及其合金、铁及其合金、贵金属等），塑料类（聚苯乙烯、聚丙烯、ABS 塑料、聚氨酯等），液态废物（制冷剂、润滑油、废酸液等），玻璃类（屏玻璃、锥玻璃等），废弃零部件（阴极射线管、线圈、压缩机、电动机、电容器、线路板等），其他（玻璃纤维、电线电缆、冰箱保温材料、橡胶等）。下游客户包括：改性塑料企业、玻璃加工企业、再生金属冶炼企业、危险废弃物处理企业等。

在采购端，与家电销售“由集中到分散”的正向物流模式不同，废电回收呈现“由分散到集聚”的逆向物流特征。公司依托前端货场、互联网回收小程序等线上线下融合渠道，实现废电规范回收进厂。由采购价格管理小组为主体，根据市场行情、政策法规变化、区域、库存情况、品种、型号、运输成本等多方面因素，制定采购价格。

在生产端，公司严格按照《废弃电器电子产品规范拆解处理作业及生产管理指南》、《废弃电器电子产品拆解处理情况审核工作指南（2019 年版）》的工艺标准和要求，制定了详细的拆解处理作业规范及严格的生产工艺流程，实现从废电进厂到拆解产物出厂的全过程视频录像监控，跟踪记录废电拆解处理运转的全流程。同时，严格按照指南要求编制对应的基础记录表，实时上传至生态环境部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回收处理信息管理系统并接受其审核，确保生产运营全程可追溯、可监管。公司通过先进环保处理设备及科学工艺进行精细生产加工和绿色智能分选，分选废

金属、废塑料、废玻璃类等可循环利用的再生资源，真正实现废电“变废为宝”，推动再生资源的循环利用。

在销售端，采用竞价模式与线下议价模式并行运作，兼顾市场化效率与客户合作稳定性。其中竞价模式严格按照市场化原则规范推进，明确竞价流程与规则，中标客户严格按照约定履行合同，未中标客户缴纳的保证金均足额无息退还，保障竞价过程公平、公正、公开；线下议价模式适配长单合作，旨在精准适配终端客户拓展需求、优化客户服务体验，进一步丰富销售体系内涵，提升客户合作适配性与整体运营质效。

（二）产业园区固体废弃物一体化处置业务

公司产业园区固体废弃物一体化处置业务，创新采用产业废弃物标准化 B2B 管控运营模式，依托全国布局网点、全网络运营，对产业废弃物进行专业分选、加工、无害化处理，实现产业废弃物由大型产废企业到终端利废企业之间的高效衔接，以循环利用实现产业废弃物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

报告期内，公司产业园区固体废弃物一体化处置服务业务主要由全资子公司中再生环服公司、中再生环服唐山公司、中再生环服清远公司承接运营，主要产出物为经过细化分拣、深化加工后所取得的再生原材料，包括废有色金属、废钢铁、废塑料、废纸、废木等。在各公司所在省份及周边城市设有网点，涵盖废钢、废纸、废塑料、废有色等废弃物回收处理领域，服务对象涵盖家电、汽车、电子、化工、机械以及互联网等众多国内外知名企业。

公司基地实行统一运营、统一管理，严格落实节能减排措施和清洁生产要求，防止二次污染；实施统一品牌策略，对各下属企业进行统一管理，统一标准，统一销售，加强客户精细化管理；公司积极布局新业务领域，推进非基金产品拆解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重要非主营业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从事废弃资源综合利用，工商登记的行业为固体废物治理行业，行业分类代码 7723，主营业务为废电的回收与拆解处理和产业园区固体废弃物一体化处置。

国家政策加大引导产业发展向绿色加速前进，并以全面促进资源节约集约利用为目标，随着《禁止洋垃圾入境推进固体废物进口管理制度改革实施方案》的贯彻落实和新《固废法》对固体废物处置全过程提出的更高防治要求，固体废物进口管制持续收紧，我国固体废物进口的品种与数量大幅度减少，国内市场对国内自产废电大宗拆解物的需求增加，加强国内固体废物回收利用管理将成为重要课题；在国家发布多项政策大力促进固体废物处置行业发展的背景下，国内固体废物无害化、资源化利用水平提高，国内固体废物回收利用行业发展总体向好。我国是世界上最大的电器电子产品生产国和消费国，废电产生量大，且报废量逐年提高，《关于完善废旧家电回收处理体系推动家电更新消费的实施方案》的出台旨在激发市场消费活力，优化废电回收处理体

系，促进家电更新消费，而新《固废法》则明确了电器电子产品的生产者责任延伸制度，要求和规定了废电的回收和处置要求，进一步促进废电回收利用行业的健康发展。

“十五五”规划纲要将固体废物治理提升至国家战略层面，明确实施固体废物综合治理行动，统筹推进源头减量、过程管控、末端利用与全链条无害化管理，加快健全废弃物循环利用体系，推动再制造产业发展壮大。同期，国家部署实施《固体废物综合治理行动计划》，重点领域固体废物专项整治取得明显成效，固体废物历史堆存量得到有效管控，非法倾倒处置高发态势得到遏制，全国大宗固体废弃物年综合利用率、主要再生资源年循环利用率持续增强，固体废物综合治理能力和水平显著提升。

2026年3月，《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法典》正式颁布，以“环境生活法典”定位构建生态文明法治体系，为资源循环利用与固体废物污染防治领域规范化、法治化发展提供根本遵循。法典明确对废电实行多渠道回收与集中处理制度，压实电器电子产品生产者责任延伸义务，要求相关主体建立与产品销售量相匹配的回收体系，并对拆解、处置、再利用实施全过程污染防控，严禁使用淘汰及污染工艺设备，同时强化固体废物产生、收集、贮存、运输、利用、处置全链条管控。

（一）废电回收与拆解处理

2024年1月1日起，国家停征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基金，截至2023年12月31日前已处理的废弃电器电子产品，按照《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基金征收使用管理办法》（财综〔2012〕34号）等规定尚未补贴的，由中央财政安排资金予以补贴。自2024年1月1日起新处理的废弃电器电子产品，不再执行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基金补贴政策。中央财政安排专项资金继续支持列入《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目录》的废弃电器电子产品的处理活动。

2024年9月，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印发《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专项资金管理办法》：1. 具有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资格、满足申领专项资金标准和条件的企业回收处理列入《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目录》的电视机、电冰箱、洗衣机、空气调节器、微型计算机等五类废弃电器电子产品的，可以给予支持。2. 2023年12月31日以前的废弃电器电子产品的回收处理，按照《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基金征收使用管理办法》（财综〔2012〕34号），《关于调整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基金补贴标准的通知》（财税〔2021〕10号）等规定尚未补贴的，经生态环境部核实核定后，可按照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基金使用有关规则，安排专项资金分期据实予以支持。3. 资金分配：对2024年及以后年度开展的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回收处理，专项资金采取“以奖代补”的方式，按照因素法分配。

2025年2月，生态环境部、财政部印发《关于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专项资金申请企业标准和条件的通知》（环固体函〔2025〕8号）：1. 2025年申请专项资金的，上一年度废弃电视机、电冰箱、洗衣机、空气调节器、微型计算机等五类废弃电器电子产品规范回收处理总量不少于10万台（套）。2. 2026年及以后申请专项资金的，位于西部地区的企业上一年度上述五类废弃电器电子产品规范回收处理总量不少于60万台（套），位于其他地区的企业上一年度上述五类废弃电

器电子产品规范回收处理总量不少于 80 万台（套）。3. 2025 年 1 月 1 日以后回收处理的废弃电器电子产品种类及数量，按照《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回收处理情况审核工作指南》最新版本审核确认。

报告期内，公司所属废电拆解处理企业的废电处理量均符合上述专项资金申请条件。

2025 年 7 月，财政部发布《财政部关于下达 2025 年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财资环〔2025〕59 号），2025 年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专项资金总额为 50 亿元，其中用于发放原废电处理基金制度时尚未补贴的资金额度为 23 亿元，“以奖代补”支持行业发展的资金额度为 27 亿元。与 2024 年专项资金执行数相比，国家对废电处理企业的补贴额度出现较大幅度下降。

2025 年 11 月，财政部发布《关于提前下达 2026 年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财资环〔2025〕138 号），明确用于发放原废电处理基金制度时尚未补贴的资金额度为 23 亿元，“以奖代补”支持行业发展的资金额度为 12 亿元（第一批）。

2026 年 3 月，财政部公布 2026 年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预算表，其中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专项资金总额为 47.5 亿元，为上年执行数的 95%。

（二）产业园区固体废弃物一体化处置

产业园区固体废弃物一体化处置属于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处置细分行业。根据《再生资源回收管理办法》，从事再生资源回收经营活动，应当在取得营业执照后 30 日内，按属地管理原则，向登记注册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的同级商务主管部门或者其授权机构备案。同时还应当在取得营业执照后 15 日内，向所在地县级人民政府公安机关备案。因此，从事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回收的企业有一定的准入门槛。

公司所属该行业从业企业的服务对象主要是大型工业产废企业。通过与相关产业园区签订一体化服务协议，规模化回收处理产业园区大型工业企业所产生的固体废物，包括生产边角料、包装物和报废设备等，将普通废弃物如废有色金属、废钢铁、废塑料、废纸、废木等通过分类、筛选后集中统一处理，为大型工业企业提供集废料收集、场地清理、货物运输在内的“一站式”服务，并供应具有大宗商品属性的再生原材料，实现规模化、规范化、专业化的资源循环再生利用。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面对政策深度换轨、行业竞争日趋激烈、市场格局加速重塑的复杂环境，公司管理层在董事会的坚强领导下，团结带领全体员工，坚守主责主业，锚定“高质化转型”核心方向，以“三降一拓”为经营方针，统筹推进回收网络升级、拆解效能提升、市场布局优化、管理机制革新，稳步应对行业变革挑战，全力保障业务平稳有序推进，同时客观面对政策调整带来的经营压力，积极谋划可持续发展路径。

报告期内，“四机一脑”白电拆解占比持续提升。回收体系建设持续升级，成功中标“2025-2026 年度美的绿色回收项目”；互联网回收小程序顺利上线，线上回收渠道实现突破性进展，构建起线上线下协同联动、覆盖广泛的回收新格局。生产端设备升级改造有序推进，公司制定“一

厂一策”实施方案，重点推进自动立库、综合拆解线建设及产线柔性化改造，有效提升了生产自动化、智能化水平，多品类废电处理能力得到显著增强，生产效能持续优化。市场开拓方面，公司聚焦市场需求，深化终端客户合作。公司通过持续优化客户结构、创新经营模式、提升产品附加值，不断强化终端市场布局，核心竞争力与市场影响力持续提升。

根据财政部2025年7月发布的《财政部关于下达2025年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财资环〔2025〕59号），用于2024年度“以奖代补”支持行业发展的资金额度为27亿元。国家对废电拆解处理企业的补贴额度与历史年度相比出现较大幅度下降，与行业预期离差较大，且与公司最佳期望值的估计金额存在差异，导致2024年度确认的专项资金收入与实际分配金额存在差异，该差异计入至本报告期，对本报告期经营业绩产生了较大影响。

报告期末，应收废电处理补贴资金回收情况如下：

1.财政部于2024年11月公布通知，下达2024年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专项资金预算75亿元，其中公司所属相关企业可获得16.85亿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所属相关企业已收到该次下达预算专项资金16.14亿元，其中本报告期收到6.76亿元，尚有0.71亿元待相关住地政府部门拨付。

2.财政部于2025年7月公布通知，下达2025年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专项资金预算50亿元，其中用于发放原废电处理基金制度时尚未补贴的资金额度为23亿元，用于“以奖代补”支持行业发展的资金额度即用于奖补废电处理企业2024年度金额为27亿元。

（1）该次通知的23亿元中归属于公司所属企业5.01亿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已全部收到该批次资金；

（2）该次通知的27亿元中归属于公司所属企业6.11亿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已收到5.84亿元，尚有0.27亿元待相关住地政府部门拨付。

3.财政部于2025年11月公布通知，提前下达2026年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专项资金预算35亿元，其中用于发放原废电处理基金制度时尚未补贴的资金额度为23亿元，用于“以奖代补”支持行业发展的资金额度（第一批）即用于奖补废电处理企业2025年度（第一批）金额为12亿元。

（1）该次通知的23亿元中归属于公司所属企业5.38亿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尚未收到该批次资金；

（2）因个别住地政府部门尚未公布、下达相应分配方案，该次通知的“以奖代补”资金12亿元中公司所属相关企业合计可得金额尚待确定。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尚未收到该批次资金。

面对国家废电处理行业奖补资金相关政策调整等方面影响，公司积极应对政策变化，进一步优化业务结构，加大市场化业务拓展力度，提升自主盈利能力，降低政策依赖，推动公司实现高质量、可持续发展。

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3,136,136,181.64	4,024,305,311.00	-22.07
营业成本	3,494,128,789.91	3,705,365,208.09	-5.70
销售费用	8,828,075.36	17,209,171.55	-48.70
管理费用	123,943,374.91	148,852,519.05	-16.73
财务费用	73,700,611.13	131,338,255.66	-43.88
研发费用	1,834,227.69	2,012,083.76	-8.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7,202,506.37	348,848,599.54	251.7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7,392,833.25	-357,550,216.40	-44.7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11,674,813.62	69,717,446.21	-1,837.98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废电拆解专项资金收入减少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废电拆解量减少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职工薪酬及处置费减少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职工薪酬减少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利息支出减少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研发活动减少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收到的基金补贴及专项资金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增加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废弃资源综合利用	3,133,341,393.70	3,493,374,718.49	-11.49	-22.08	-5.70	减少19.37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废电拆解物	2,342,316,346.54	2,731,904,870.89	-16.63	-26.34	-5.99	减少25.24个百分点
工业废弃物及深加工	791,025,047.16	761,469,847.60	3.74	-6.00	-4.63	减少1.38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东部	1,713,232,835.13	1,848,591,028.86	-7.90	26.79	47.47	减少15.13个百分点
中部	841,843,917.04	1,031,093,105.89	-22.48	-29.00	-3.04	减少32.80个百分点
西部	578,264,641.53	613,690,583.74	-6.13	-61.04	-55.77	减少12.66个百分点
合计	3,133,341,393.70	3,493,374,718.49	-11.49	-22.08	-5.70	减少19.37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直接销售	3,133,341,393.70	3,493,374,718.49	-11.49	-22.08	-5.70	减少19.37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公司从事废弃资源综合利用，本公司主营业务为废电拆解处理以及工业固体废弃物一体化处置，产品为废电拆解物和工业废弃物。下属企业分地区看，东部、中部和西部地区实现的营业收入占总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54.68%、26.87%和18.46%，东部、中部和西部地区的营业成本占总营业成本的比例分别为52.92%、29.52%和17.57%。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废电拆解物	万吨	53.60	53.58	0.81	-12.03	-12.25	2.53
工业废弃物及深加工	万吨	7.20	7.23	0.01	-56.89	-57.02	-75.00

产销量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产销量变动主要受公司工业废弃物及深加工业务规模的影响。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废弃资源综合利用	直接材料	3,057,057,459.26	87.51	3,228,956,276.02	87.16	-5.32	
废弃资源综合利用	直接人工	188,389,982.73	5.39	202,335,681.23	5.46	-6.89	
废弃资源综合利用	制造费用	247,927,276.50	7.10	273,185,575.64	7.37	-9.25	
	合计	3,493,374,718.49	100.00	3,704,477,532.89	100.00	-5.70	
租赁	其他业务成本-折旧	754,071.42	100.00	887,675.20	100.00	-15.05	
	合计	754,071.42	100.00	887,675.20	100.00	-15.05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废电拆解物	直接材料	2,305,839,848.36	84.40	2,446,826,237.99	84.20	-5.76	
废电拆解物	直接人工	182,714,745.19	6.69	193,613,823.00	6.66	-5.63	
废电拆解物	制造费用	243,350,277.34	8.91	265,592,761.89	9.14	-8.37	
	合计	2,731,904,870.89	100.00	2,906,032,822.88	100.00	-5.99	

工业废 弃物及 深加工	直接材料	751,217,610.90	98.65	782,126,207.57	97.96	-3.95	
工业废 弃物及 深加工	直接人工	5,675,237.54	0.75	8,723,906.01	1.09	-34.95	
工业废 弃物及 深加工	制造费用	4,576,999.16	0.60	7,594,596.44	0.95	-39.73	
	合计	761,469,847.60	100.00	798,444,710.02	100.00	-4.63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无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属于同一控制人控制的客户或供应商视为同一客户或供应商合并列示，受同一国有资产管理机构实际控制的除外。

下列客户及供应商信息按照同一控制口径合并计算列示的情况说明

无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85,354.18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28.34%；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0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0%。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61,619.16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20.44%；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39,340.92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13.05%。

B.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
1	天津永俊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21,917.95	7.28
2	天津凯成发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21,528.53	7.15
3	天津奥尼斯特物产开发有限公司	17,699.76	5.88
4	中国铝业集团有限公司	12,719.75	4.22
5	佛山市南海区粤源冷冻设备有限公司	11,488.18	3.81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
1	中国供销集团有限公司	39,340.92	13.05
2	舞阳县福兴钢铁炉料有限公司	10,384.20	3.44
3	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329.14	2.43
4	青岛海绿源循环科技有限公司	2,382.84	0.79
5	湖北省华中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2,182.05	0.72

C. 报告期内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或其他风险警示

前五名销售客户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D.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贸易业务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贸易业务开展情况	本期营业收入	上期营业收入	本期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
废铝贸易	1,171.67	0.00	100.00

贸易业务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10%前五名销售客户

适用 不适用

贸易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10%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无

3、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本期数 (元)	上年同期数 (元)	变动比例 (%)	变动的主要原因
销售费用	8,828,075.36	17,209,171.55	-48.70	职工薪酬及处置费减少
管理费用	123,943,374.91	148,852,519.05	-16.73	职工薪酬减少
财务费用	73,700,611.13	131,338,255.66	-43.88	利息支出减少

4、研发投入

(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1,834,227.69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合计	1,834,227.69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0.06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2). 研发人员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3).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本期金额（元）	上年同期金额（元）	变动额（元）	主要影响因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7,202,506.37	348,848,599.54	878,353,906.83	收到的基金补贴及专项资金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7,392,833.25	-357,550,216.40	160,157,383.15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11,674,813.62	69,717,446.21	-1,281,392,259.8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增加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 较上期期末变 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应收账款	3,577,948,773.43	61.45	5,214,959,478.40	66.82	-31.39	废电拆解基金补贴/专项资金回款增加
其他应收款	10,792,670.15	0.19	28,371,264.73	0.36	-61.96	应收财政扶持资金减少
存货	87,782,087.27	1.51	172,033,755.26	2.20	-48.97	原材料库存减少
其他流动资产	27,350,845.76	0.47	74,402,167.47	0.95	-63.24	增值税留抵税额减少
在建工程	64,326,352.24	1.10	31,061,290.97	0.40	107.09	浙江募投项目建设
无形资产	315,615,225.63	5.42	206,700,444.14	2.65	52.69	土地使用权增加
商誉	10,479,157.08	0.18	35,832,957.08	0.46	-70.76	计提商誉减值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1,257.06	0.00	59,743,243.67	0.77	-99.66	可抵扣亏损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短期借款	400,239,280.55	6.87	1,012,739,058.34	12.98	-60.48	偿还借款
应付账款	113,795,185.70	1.95	225,126,298.36	2.88	-49.45	应付货款减少
预收款项	656,264.96	0.01	236,635.86	0.00	177.33	无合同的预收货款增加
应付职工薪酬	33,650,671.97	0.58	55,007,110.71	0.70	-38.82	计提奖金减少
应交税费	47,475,872.15	0.82	165,909,992.99	2.13	-71.38	应交企业所得税减少
其他应付款	34,479,704.64	0.59	52,466,001.66	0.67	-34.28	押金及保证金减少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9,951,023.72	2.92	2,046,753,971.73	26.23	-91.7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减少
长期借款	2,024,668,228.45	34.77	662,613,731.66	8.49	205.56	调整借款结构，一年内到期的部分减少，一年后偿还的部分增加

其他说明：无

2、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元）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1,642.76	司法冻结（2026年1月已解冻）
固定资产	65,295,365.16	抵押贷款
无形资产	30,547,774.09	抵押贷款
投资性房地产	4,354,483.11	抵押贷款
应收账款	1,200,000,000.00	应收账款质押
合计	1,300,219,265.12	

4、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见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五）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2025年8月，经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审议通过，分别同意中再生环境服务有限公司将其子公司中再生（清远）环境服务有限公司、中再生（唐山）环境服务有限公司100%股权划转给中再生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中再生（唐山）电子废弃物循环利用有限公司将其子公司中再生（唐山）固体废物处理有限公司、唐山中再生仓储物流有限公司100%股权划转给中再生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8月13日，中再生（唐山）固体废物处理有限公司完成公司名称工商变更，变更为中再生（赣州）固体废物处置有限公司；2025年11月3日，完成股权工商变更，股东由中再生（唐山）电子废弃物循环利用有限公司变更为中再生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9月26日，中再生（唐山）环境服务有限公司完成股权工商变更，股东由中再生环境服务有限公司变更为中再生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14日，唐山中再生仓储物流有限公司完成公司名称工商变更，变更为中再生（沈阳）电子废弃物循环利用有限公司；2026年3月4日，完成股权工商变更，股东由中再生（唐山）电子废弃物循环利用有限公司变更为中再生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31日，中再生（清远）环境服务有限公司完成股权工商变更，股东由中再生环境服务有限公司变更为中再生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1、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中再生洛阳家电拆解厂	子公司	家电拆解	10,000.00	53,913.51	41,154.95	35,470.71	-4,700.24	-6,077.22
中再生临沂家电拆解厂	子公司	家电拆解	30,000.00	76,778.13	36,075.24	44,112.72	-3,729.15	-7,922.86
中再生唐山家电拆解厂	子公司	家电拆解	22,000.00	67,753.04	28,237.96	26,729.21	-3,001.39	-7,084.25
中再生南昌家电拆解厂	子公司	家电拆解	18,000.00	53,732.74	25,200.23	31,753.83	-6,067.02	-8,300.96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1. 电子废弃物处理行业竞争格局

报告期，公司所属废电处理行业处于国家补贴政策转轨期。国家自2024年1月1日停征废电处理专项基金，生态环境部和财政部于2024年9月发布《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由中央财政设立专项资金，继续支持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活动。2025年2月发布通知，对申领废电处理专项资金的企业条件和标准进一步明确，对不同发展区域设置不同的企业年最低处理数量下限。2025年7月起，各省份陆续明确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专项资金二次分配细则，细化分配方法。

近年来，生态环境保护备受社会关注，保护环境作为我国基本国策持续深化落实。2026年3月12日，第十四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法典》，标志着我国生态环境法治体系进一步完善。法典对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提出更高监管要求，明确禁止使用国家明令淘汰或不符合生态环境保护要求的落后拆解加工技术、工艺和设备，确立多渠道回收和集中处理制度，与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形成有效衔接，有利于推动再生资源行业持续规范发展、加速绿色转型升级，为行业健康有序发展提供了坚实法治保障。

2024年3月，国务院印发《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行动方案》（以下简称《行动方案》），强调统筹扩大内需和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实施设备更新、消费品以旧换新、回收循环利用、标准提升四大行动，明确提出要健全回收利用体系，大力促进先进设备生产应用，推动先进产能比重持续提升，畅通资源循环利用链条，大幅提高国民经济循环质量和水平。目标设定上，行动方案提出到2027年，废旧家电回收量较2023年增长30%，再生材料在资源供给中的占比进一步提升。同时，2026年《政府工作报告》明确安排超长期特别国债2500亿元支持消费品以旧换新，优化政策实施机制。上述政策从多个维度为废弃资源综合利用行业营造了良好的发展环境，有效引导行业规范运营、实现高质量创新发展。

2. 电子废弃物处理行业发展趋势

(1) 行业扩容放缓，政策引导规范发展

随着经济和社会的发展，电器电子产品更新换代速度加快，废电产品处理比例不断提升，加之国家《行动方案》推进及配套政策出台，纳入补贴目录的品类持续增加，进一步放大市场容量；同时，行业扩容速度逐步放缓，在管理法规完善、监管力度加大、非法拆解打击强化及准入门槛提高的政策引导下，行业正逐步摆脱无序状态，走向规范良性的发展轨道。

(2) 竞争日趋激烈，行业集中度不断提高

随着数家上市公司的进入，电子废弃物处理行业快速扩张，竞争格局日趋激烈；行业内的竞争从以资质企业与不正规小作坊的竞争为主转为有资质的企业之间的竞争为主；废电处理补贴资金标准的不确定性势必影响行业内企业的经营状况，这要求各企业必须持续加大在回收网络、管

理、资金、技术等方面的投入，积极进行行业转型升级，竞争力不足的企业面临淘汰，行业加速整合，越来越向为数不多的几家大型龙头企业集团集中，个别资本或将退出。

(3) 废电拆解工艺技术向高效化和精细化发展

废电拆解精细化程度越高，所产生的经济效益也越高，目前我国废电拆解配套装备和技术水平相较于发达国家仍较为落后，拆解效率不高，精细化拆解能力不足，导致相关可再生资源总体回收率偏低。国家鼓励废电企业加大技术改造投入力度，开展技术升级和设备更新，加强信息化能力建设，提高机械化、自动化和智能化水平，促进循环经济发展。越来越多的企业开始通过改造拆解线、升级拆解设备，提升自动化水平，从而实现对多种电子废弃物的高效拆解；同时逐渐由分拣、初加工向深加工综合利用方向延伸，进而提升再生资源产品的附加值，提高综合利用水平。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本着环保、安全、节约的理念，以建立现代化再生资源回收利用网络体系为使命，通过完善网点布局、提高现有网点产能、深化资源深加工链条等，提升公司在废电处理行业的品牌影响力，巩固公司在国内废电处理行业领导者的地位。同时，持续完善工业废弃物一体化处置服务方案，深化和拓展与大型产废工业企业的战略合作，不断提高一般工业废弃物回收利用市场占有率，确保在细分行业的领先地位，努力成为国内一流的环境综合服务供应商。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6年是“十五五”开局之年，也是公司转型发展的关键一年。废电处理行业已进入深度调整期，奖补资金缩减，公司必须转变观念、认清形势、直面挑战，加快从过去“以拆为主、依赖补贴”的单一模式，全面转向“收-拆-销”全链条协同并重、市场化运营的新发展阶段。2026年，公司总体工作要求是继续坚持“三降一拓”经营方针，围绕稳规模、控成本、抢利润持续发力；优化废电处理资质品种结构，提高白电占比；继续向深加工延伸，深挖拆解物销售价值；2026年度计划实现营业收入35亿元。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 可能面对的风险：

(1) 废电处理政策变动导致的经营波动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政策导向性较强，如果国家及地方关于废电处理奖补标准、资质准入、环保监管等政策发生调整，可能导致公司相关业务收入、成本及盈利水平出现波动，增加合规成本与资金压力，对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产生较大影响。

(2) 人力成本上涨风险

劳务用工成本是公司经营成本的重要组成部分。随着我国经济水平的发展，人均生活水平和劳动力保障水平的提高，未来我国适龄劳动力供给的不断减少，公司的劳动力成本在未来将呈现上升趋势，公司未来将面临人力成本上升的压力。因此，未来若出现公司人力成本过快上升的情况，将对公司的成本控制产生影响，进而对公司盈利水平产生不利影响。

(3) 大宗商品价格大幅波动风险

废电拆解产物主要为废铁、废铜、废铝、废塑料等再生资源，产品价格波动主要由市场供需关系决定；同时，再生资源市场价格快速波动，给企业带来压力。

(4) 固废回收业务存在采购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公司固废回收业务主要供应商是大型工业产废企业，此类业务尚处于整合期和拓展期，固废回收物主要集中来源于几家大型产废企业，对供应商依赖性较高。

2. 为应对上述风险，公司拟采取以下措施控制经营成本，提高盈利水平：

(1) 完善废电回收拆解多元化产业链条。以系统内回收网络体系为支撑，稳固传统回收渠道，建设废电回收联合货场，紧跟国家步调拓展“以旧换新”业务，开发互联网回收小程序并顺利上线，线上渠道实现突破。通过加强技术创新，依托智能化、信息化手段搭建废电回收处理体系。

(2) 持续提升废电拆解运营能力。聚焦废电拆解核心业务，持续加大拆解规模，优化拆解工艺流程，着力提升“四机一脑”及白电产品的拆解占比，提高拆解产能利用率。同时加强生产现场管理，规范操作流程，降低拆解损耗，强化技术支撑，不断提升运营效益与核心竞争力，推动废电拆解业务规范化、高效化发展。

(3) 强化工业废弃物回收处置一体化服务。围绕产业园区固体废弃物处置要求，对于其产出的废料如废钢、废塑料、废有色金属等，按照操作规程进行细分、破碎、减容等不同方法处理，然后打包销售给下游客户；同时不断优化，提高服务的专业化、规范化程度，加强工业固废与再生资源回收利用的衔接，建立综合处理一体化体系。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认真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与要求，结合公司管控需要，持续健全和完善公司治理制度体系，不断促进公司规范运作。

（一）依据《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相关过渡期安排、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5年修订）等规定，修订公司章程，并优化治理架构，不再设立监事会，原监事会职责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承接，公司监事相应自动解任。

（二）根据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过渡期安排要求，同步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二十九项制度。

上述修订公司章程及取消监事会事项在董事会审议后，经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配套制度在董事会审议后，经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相关事项均已按规定履行决策、披露及报备程序。

报告期内，公司进行了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的聘任。

目前，公司已经形成了权责分明，各司其职、有效制衡、科学决策、协调运作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治理实际状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存在监管部门要求限期整改的问题，公司股东会、董事会各司其职、恪尽职守、规范运作，切实维护了广大投资者和公司的利益。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薪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薪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薪酬
王云立	董事长	男	54	2026年1月28日	2029年1月28日	0	0	0	---		是
孔超	董事	男	41	2026年1月28日	2029年1月28日	0	0	0	---		是
吕洁冰	董事	男	49	2026年1月28日	2029年1月28日	0	0	0	---		否
朱连升	董事	男	50	2026年1月28日	2029年1月28日	0	0	0	---		否
田晖	独立董事	女	54	2021年7月21日	2027年7月20日	0	0	0	---	12.00	否
文高连	独立董事	男	55	2024年3月27日	2029年1月28日	0	0	0	---	12.00	否
陈昊奎	独立董事	男	54	2024年4月23日	2029年1月28日	0	0	0	---	12.00	否
吕洁冰	总经理	男	49	2025年8月28日	2029年1月28日	0	0	0	---	28.11	否
仲良喜	副总经理	男	59	2019年4月12日	2029年1月28日	0	0	0	---	24.11	否
朱连升	副总经理	男	50	2024年9月25日	2029年1月28日	0	0	0	---	24.11	否
彭晨	副总经理	男	42	2025年1月26日	2029年1月28日	0	0	0	---	24.11	否
任国政	副总经理	男	38	2024年10月16日	2029年1月28日	0	0	0	---	24.11	否
张新伟	副总经理	男	41	2024年4月7日	2029年1月28日	0	0	0	---	24.11	否
李刚	财务总监	男	39	2025年3月31日	2029年1月28日	0	0	0	---	24.44	否
李刚	董事会秘书	男	39	2025年4月28日	2029年1月28日	0	0	0	---		否
邢宏伟	董事长(离任)	男	53	2024年4月23日	2025年12月19日	0	0	0	---		是
张海航	董事(离任)	男	47	2021年12月20日	2025年7月18日	0	0	0	---		否
张海航	总经理(离任)	男	47	2023年3月7日	2025年7月18日	0	0	0	---	11.21	否
徐铁城	董事(离任)	男	62	2023年4月10日	2026年1月28日	0	0	0	---		是
穆晓峰	监事会主席	男	49	2022年6月23日	2025年9月26日	0	0	0	---	18.11	否

	(离任)										
郭红云	监事(离任)	女	53	2015年6月25日	2025年9月26日	0	0	0	---		是
李军	监事(离任)	男	55	2023年2月3日	2025年9月26日	0	0	0	---	19.48	否
吕洁冰	董事会秘书(代)(离任)	男	49	2024年9月25日	2025年4月28日	0	0	0	---		否
合计	/	/	/	/	/	0	0	0	/	257.90	/

注：本表披露的薪酬中，仅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2025年任职期间内的基础薪酬，同时收到2024年绩效薪酬总额276.67万元（2024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247.24万元）；2025年度绩效薪酬考核未完成尚未发放，届时会依照相关规定进行审议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王云立	中国再生资源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2026年1月起任本公司董事长，曾任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办公厅研究室干部、办公厅研究室科员、办公厅秘书处副主任科员、办公厅研究室主任科员、社团管理办公室改革发展处主任科员、社团管理办公室改革发展处副处长、社团管理部社团发展处副处长、社团管理部综合管理处副处长、社团管理部综合管理处处长、社团管理部管理处处长；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天津再生资源研究所支部书记、副所长（主持工作）；中国再生资源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办公室（纪检监察部）主任、党委专职副书记、纪委书记。
孔超	中国再生资源开发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26年1月起任本公司董事，曾任中国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员工、财务部副经理、财务部经理；中国再生资源开发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
吕洁冰	中再生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2026年1月起任本公司董事，曾任洛阳有色金属加工设计研究院计算机中心职员；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信息部业务经理；洛阳有色金属加工设计研究院生产技术部信息主管；中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战略发展部信息主管；洛阳有色金属加工设计研究院驻京办负责人；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科技管理部信息化工程师、高级业务经理；中铝国际工程设备有限公司高级业务经理、业务三处处长、业务三处经理；中国再生资源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废钢事业部副总经理；中再生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朱连升	中再生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6年1月起任本公司董事，曾任中国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投资部项目经理、事业发展部副经理、投资部副经理、家电事业部投资部（上市办公室）经理；陕西秦岭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后更名为中再生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中再生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
田晖	中国家用电器研究院绿色低碳研究与理化测试中心副总工程师，2021年7月起任本公司独立董事，曾任北京新时代环境工程有限公司工程师，中国家用电器研究院电器循环与绿色发展中心主任、应用技术研究所副所长。主要社会职务有生产者责任延伸产业技术创新联盟秘书长、中国绿色供应链管理联盟电器电子产品专委会副会长、TC297/SC4 电工电子产品回收利用分技术委员会委员，TC440 全国二手货标准技术委员会委员，TC49/SC10 全国包装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包装与环境分技术委员会委员等，是国家发改委环资司、工信部节能司、生态环境部固管中心再生资源领域行业专家。

文高连	北京市同硕律师事务所合伙人，2024年3月起任本公司独立董事，曾任国内贸易部政策体制法规司科员，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合作指导部主任科员，海南果蔬食品配送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北京分公司总经理，中国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法务经理，北京市同硕律师事务所主任。
陈昊奎	北京浩信咨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高级合伙人，2024年4月起任本公司独立董事，曾任中国石化集团北京燕山石油化工有限公司会计，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上市审计部项目经理，中税税务代理有限公司客服部负责人，北京卓欧制衣有限责任公司财务副总裁兼运营总监，浙江天翔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副总裁兼子公司执行董事，深高蓝德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席财务官，谱尼测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仲良喜	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曾任北京市气象科学研究所干部；北京市环境保护局大气环境管理处科员、副主任科员；污染控制处主任科员，副处长、处长；北京市海淀区田村路街道党工委副书记、街道办事处主任；北京市海淀区环境保护局党组副书记、局长。
彭晨	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曾任无锡软通动力科技有限公司软件工程师；中合华（北京）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市场经理；中农批（北京）企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信息管理经理；安远中农农产品市场有限公司招商总监；中国供销农产品批发市场控股有限公司企管中心主管；中合（赣州）农业开发有限公司党支部副书记、总经理，党支部书记、总经理（期间曾挂职中共寻乌县委常委、寻乌县人民政府副县长），党支部书记、执行董事、总经理。
任国政	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曾任山东中绿资源再生有限公司综合管理部副主任（主持工作）；中再生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综合管理部经理；中再生双江环卫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再生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再生（内江）电子废弃物循环利用有限公司总经理。
张新伟	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曾任中国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郑州管理中心驻舞钢办事处职员，豫陕经营部舞钢办事处主任；中再生洛阳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舞钢办事处主任、鄂钢办事处主任；洛阳汉鼎金属回收有限公司郑州海尔事业部经理；郑州源润再生资源有限公司郑州海尔事业部经理；中再生环境服务有限公司郑州分公司郑州海尔事业部经理、综合管理部经理；洛阳汉鼎金属回收有限公司综合管理部部长；中再生（山西）再生资源有限公司业务部经理、副总经理。
李刚	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曾任北京阿尔肯阀门有限公司员工，中农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财会部员工、经理助理，中国再生资源开发集团有限公司产业整合部副经理，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
邢宏伟	2024年4月至2015年12月，任本公司董事长。曾任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直属企业办公室资产管理处副处长；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财会部预算处副处长、财会部（社有资产监督管理部）企业资产处副处长、财会部（社有资产监督管理部）企业资产处处长；中国供销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总经理助理、纪委委员；供销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董事长；中国供销惠农服务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中合置业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董事长；中国供销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理事，中国供销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中国再生资源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
张海航	2021年12月起至2025年7月，任本公司董事；2023年3月至2025年7月，任本公司党总支副书记、总经理。曾任北京市崇文区土产杂品公司会计；北京市宝华商场会计；上海侨乐物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主管会计；中再生财务部会计；中再生洛阳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中再生洛阳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总经理；中国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财务部经理；供销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期间兼任中合置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国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董事、财务总监，中再资源再生开发有限公司董事、财务总监。

徐铁城	2023年4月至2026年1月，任本公司董事。曾任山东省废旧物资回收公司干部；山东省再生资源公司金属材料经营部副经理、金属部副经理、副科长，黑色金属部经理兼回收站长、炉料二公司副经理；中国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郑州经营管理中心副总经理兼青岛分公司经理；中国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中央网络经营管理中心副总经理兼山东中绿资源再生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山东中再生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山东中再生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兼中再生产业环境服务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山东中再生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兼中再生产业环境服务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以及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天津再生资源研究所书记；山东中再生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兼中再生环境服务有限公司董事、经理以及山东中绿资源再生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再生环境服务有限公司董事长兼山东中再生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中再生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兼中再生环境服务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供销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中国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供销环境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中再生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中再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山东省再生资源协会会长，中国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中国再生资源回收利用协会会长。
穆晓峰	2022年6月至2025年9月，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曾任中国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业务部副经理、业务部经理、总经理助理兼业务部经理、总经理助理兼企业管理部经理，本公司北京分公司工会主席。
郭红云	2015年6月至2025年9月，任本公司监事。曾任西南有色地质勘查局出纳；民政部地名研究所会计；华证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项目经理；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部门经理；中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本公司审计部经理；中国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审计部经理；中国再生资源开发集团有限公司企管审计部经理，中国再生资源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审计办公室主任。
李军	本公司人力资源部（党群工作部）经理，2023年2月至2025年9月，任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曾任部队战士、班长、连长、参谋、参谋长，北京市海淀区环保局办公室科员、副主任科员、法制宣传科科长、副调研员，北京市海淀区生态环境局副调研员，本公司环保合规部副经理、经理，本公司合规与技术开发部经理兼党群工作部经理。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2025年1月26日召开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聘任彭晨先生为副总经理。
2. 2025年3月31日召开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聘任李刚先生为财务总监。
3. 2025年4月28日召开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聘任李刚先生为董事会秘书。
4. 公司董事会于2025年7月18日收到张海航先生递交的辞职申请，张海航先生因工作调整原因，向公司董事会请辞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战略委员会委员和提名委员会委员及公司总经理职务。
5. 2025年8月28日召开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聘任吕洁冰先生为公司总经理。

6. 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12 月 19 日收到邢宏伟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邢宏伟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董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和委员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等职务，同时不再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离任后，邢宏伟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7. 2026 年 1 月 28 日，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成员，包括董事王云立先生、孔超先生、吕洁冰先生、朱连升先生，独立董事田晖女士、文高连先生、陈昊奎先生。
8. 2026 年 1 月 28 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王云立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王云立	中国再生资源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孔超	中国再生资源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总监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截止本报告披露日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徐铁城	中国再生资源回收利用协会	会长		
张海航	中国供销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部经理		
田晖	中国家用电器研究院绿色低碳研究与理化测试中心	副总工程师		
文高连	北京市同硕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		
陈昊奎	北京浩信咨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高级合伙人		
吕洁冰	中再生(北京)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朱连升	四川塑金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截止本报告披露日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决策程序	董事的报酬由股东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由董事会决定。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于2025年12月30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绩效年薪分配方案的议案》。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确定依据	1. 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董事和监事津贴标准的议案》：独立董事领取董事津贴，独立董事在履职过程中产生的差旅等费用由公司承担； 2. 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独立董事津贴标准的议案》：将公司的独立董事津贴标准从10万元/年（含税）

	调整为 12 万元/年（含税），其在履职过程中产生的差旅等费用由公司承担；其他董事和监事不再领取董事津贴或监事津贴。 3.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规定：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及特别奖励或津贴等构成。
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443.01 万元(含 2025 年任职期间内发放的 2024 年度绩效薪酬)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薪酬合计	220.31 万元

(四)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彭晨	副总经理	聘任	工作调动
李刚	财务总监	聘任	工作调动
李刚	董事会秘书	聘任	工作调动
张海航	董事	离任	工作调动
张海航	总经理	离任	工作调动
吕洁冰	总经理	聘任	工作调动
邢宏伟	董事长	离任	个人原因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会的次数
邢宏伟	否	13	13	13	0	0	否	0
张海航	否	8	8	7	0	0	否	2
徐铁城	否	13	13	13	0	0	否	1
田晖	是	13	13	12	0	0	否	4
文高连	是	13	13	12	0	0	否	4
陈昊奎	是	13	13	12	0	0	否	4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3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1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2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	---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陈昊奎（主任委员）、文高连、徐铁城
提名委员会	田晖（主任委员）、文高连、张海航（2025年7月18日离任）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文高连（主任委员）、陈昊奎、邢宏伟（2025年12月19日离任）
战略委员会	邢宏伟（主任委员）（2025年12月19日离任）、张海航（2025年7月18日离任）、田晖、陈昊奎

2026年1月28日，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成员，包括董事王云立先生、孔超先生、吕洁冰先生、朱连升先生，独立董事田晖女士、文高连先生、陈昊奎先生。同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选举产生第九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具体如下：

1. 审计委员会：陈昊奎先生、文高连先生、孔超先生，其中独立董事陈昊奎先生为主任委员；
2. 提名委员会：田晖女士、文高连先生、吕洁冰先生，其中独立董事田晖女士为主任委员；
3.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文高连先生、陈昊奎先生、王云立先生，其中独立董事文高连先生为主任委员。
4. 战略委员会：王云立先生、孔超先生、吕洁冰先生、朱连升先生、田晖女士，其中董事长王云立先生为主任委员；

(二)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6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年3月26日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2025年4月7日	1、审议通过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度履职报告； 2、审议通过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公司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3、同意并将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工作小组编制的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提交董事会审议； 4、同意并将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并披露； 5、同意续聘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提		

	交董事会审议。		
2025年4月24日	同意并将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提交董事会审议、披露。		
2025年6月24日	审议通过关于《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方案》的议案。		
2025年8月26日	同意并将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并披露。		
2025年10月28日	同意并将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并披露。		

(三)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5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年1月23日	提名委员会审查了总经理张海航先生关于提名彭晨先生为副总经理人选的提案。	认为：彭晨先生具备公司副总经理的任职资格，同意将聘请彭晨先生为公司副总经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025年3月26日	提名委员会审查了总经理张海航先生关于提名李刚先生为财务总监人选的提案。	认为：李刚先生具备公司财务总监的任职资格，同意将聘请李刚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5年4月23日	提名委员会审查了董事长邢宏伟先生关于提名李刚先生为董事会秘书人选的提案。	认为：李刚先生具备公司董事会秘书的任职资格，同意将聘请李刚先生为董事会秘书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5年5月19日	提名委员会审查了控股股东中国再生资源开发集团有限公司提名孙予玲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人选。	认为：孙予玲女士具备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同意将选举孙予玲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025年8月26日	提名委员会审查了董事长邢宏伟先生关于提名吕洁冰先生为总经理人选的提案。	认为：吕洁冰先生具备公司总经理的任职资格，同意将聘请吕洁冰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	

(四)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4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年4月17日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通讯费标准及发放方式的议案》。		
2025年4月17日	审议通过《关于核定公司财务总监基本工资有关情况的议案》。		
2025年9月25日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总经理基本工资有关情况的议案》。		
2025年12月30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绩效年薪分配方案的议案》。		

(五)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审计委员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委员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七、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69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596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2,665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4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2,018
销售人员	56
技术人员	62
财务人员	88
行政人员	441
合计	2,665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大专以下	1970
大专	379
本科	284
硕士研究生	32
合计	2665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国家相关政策、行政法规，参照市场薪酬水平，结合公司人力资源发展战略制定了公司薪酬制度，有关内容兼顾效率与公平，促进公司及员工发展与成长。薪酬结构由基本工资、考核绩效、超额绩效、效益绩效和辅助工资构成，对员工业绩表现奖惩分明，全面激励员工工作积极性，发挥专业潜能。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5年报告期，公司采取线上+线下的方式，突破空间、地域障碍，面向总部和下属企业组织了全方位专题培训。公司通过“资环学堂”系列培训，于每季度为员工开设有关课程，共涉及生产安全、AI赋能、运营管理、政策解读、组织管理等多主题版块。有关培训提升了干部职工的理论认识，拓宽了人才队伍的行业视野，取得积极成效。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918,943.00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万元）	3,030.22

八、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公司未对公司章程中利润分配政策条款进行修改。

2. 根据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对2024年度中期分红事宜的相关授权，经公司2024年8月29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以2024年10月16日为股权登记日，以2024年10月17日为除权（除息）日，以公司总股本1,657,653,673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31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5,138.73万元（含税）。

3. 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5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5.85亿元。2025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4,104.33万元，年初未分配利润1,633.75万元，年末未分配利润即可供股东分配利润5,327.65万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鉴于公司2025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综合考虑公司实际经营和资金需求，提议公司2025年度不进行现金股利的分配，不进行股票股利的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上述预案尚需经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批准。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拟采取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从而确保中小股东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得到充分维护。

2025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况说明：

(1) 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及特点

公司所属行业为固体废物治理行业，主营业务为废电的回收与拆解处理。通过处理废电获取国家补贴是废电拆解处理行业企业的重要收入来源。因补贴拨付周期长，行业内企业运营流动资金需求普遍较大。

(2) 公司发展阶段

2025年度，公司所属废电处理行业处于国家补贴政策转轨期，为聚焦核心业务、加快转型升级，需持续完善回收网络，有序推进智能化改造。

(3) 公司盈利水平及资金需求

2025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5.85亿元，年初未分配利润16.87亿元，年末未分配利润10.98亿元。2025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4,104.33万元，年初未分配利润1,633.75万元，年末未分配利润即可供股东分配利润5,327.65万元。

一方面，受补贴政策调整影响，公司2025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另一方面，受废电处理补贴兑付时间不确定、周期较长的影响，公司应收账款占总资产的比例仍居高位，公司流动资金持续紧缺。

(4) 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的确切用途以及预计收益情况

公司 2025 年度未分配利润将转入下一年度，用于支持生产经营发展和以后年度利润分配。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综合考虑与利润分配相关的各种因素，从有利于公司发展和投资者回报的角度出发，积极履行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与广大投资者共享公司发展成果，在资金紧缺局面相对缓解、具备分红条件的基础上积极实施现金股利分配。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会决议的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

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五)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含税）(1)	51,387,263.86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并注销金额(2)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累计金额(3)=(1)+(2)	51,387,263.86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金额(4)	-165,309,127.81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比例（%）(5)=(3)/(4)	不适用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84,583,338.38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	53,276,520.90

九、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的规定，对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进行了考评。

十、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对公司相关管理流程进行了更新。公司已建立了内部控制体系，并有效运行，达到了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標。公司不存在重大缺陷，也不存在重要缺陷，实际执行过程中也未出现重大偏差，内部控制在整体上是有效的。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存在异常的风险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报告期或上年度是否被出具内部控制非标准审计意见

是 否

十三、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十四、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的上市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境信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中的企业数量（个）		10
序号	企业名称	环境信息依法披露报告的查询索引
1	中再生绥化家电拆解厂	生态环境公示网 https://gongshi.qsyhbgi.com/h5public-detail?id=497464
2	中再生唐山家电拆解厂	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河北） http://121.29.48.71:8080/
3	中再生银川家电拆解厂	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宁夏） https://222.75.41.50:10958/
4	中再生洛阳家电拆解厂	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河南） http://222.143.24.250:8247/enpInfo/enpOverview?enterId=914103226846219155001C
5	中再生黄冈家电拆解厂	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湖北） http://219.140.164.18:8007/hbyfpl/frontal/index.html#/home/enterpriseInfo?XTXH=373c8d16-087e-4d98-96b5-14aa2cd1f8a4&XH=1677750042732009244672&year=2025
6	中再生南昌家电拆解厂	按规定在公司办公楼公示栏张贴
7	中再生衢州家电拆解厂	按规定在公司办公楼公示栏张贴
8	中再生内江家电拆解厂	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四川） https://103.203.219.138:8082/eps/index/enterprise-search
9	中再生昆明家电拆解厂	按规定在公司办公楼公示栏张贴
10	中再生清远家电拆解厂	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 https://gdee.gd.gov.cn/gdeepub/front/dal/ent/list?entName=91441802555647799H&creditCode=91441802555647799H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 是否单独披露社会责任报告、可持续发展报告或 ESG 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 社会责任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中国再生资源集团	“一、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或进行与秦岭水泥及控股子公司的业务存在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及活动。二、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利用在秦岭水泥中的地位 and 影响，进行损害秦岭水泥及其中小股东、秦岭水泥控股子公司合法权益的经营活动。三、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本承诺的约定，采取有效措施避免与秦岭水泥及其控股子公司产生同业竞争，承诺促使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采取有效措施避免与秦岭水泥及其控股子公司产生同业竞争。四、本承诺函签署，即构成本公司不可撤销的法律义务，如出现因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秦岭水泥及其中小股东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本公司将依法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2014年4月	否	无	是
	解决关联交易	供销集团、中国再生资源集团、中再生资源、黑龙江省中再公司、中再	“一、本次重组完成后，本公司及本公司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组织、机构（以下简称“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量避免与秦岭水泥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在关联采购方面，本公司及本公司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公司、企业正在通过将采购客户和采购人员转移至标的公司的方式降低关联采购金额。二、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秦岭水泥章程的规定，均遵循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	2014年4月	否	无	是

	控股、广东华清	价格确定，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确保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切实维护秦岭水泥及其中小股东的利益。三、本公司保证不利用在秦岭水泥中的地位 and 影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秦岭水泥及其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保证不利用本公司在秦岭水泥中的地位 and 影响，违规占用或转移秦岭水泥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或要求秦岭水泥违规提供担保。四、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即行生效，并在秦岭水泥存续且依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上交所相关规定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被认定为秦岭水泥关联方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五、如违反上述承诺与秦岭水泥及其控股子公司进行交易而给秦岭水泥及其中小股东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关的赔偿责任。”				
其他	供销集团、中国再生资源集团、中再资源	“本公司及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秦岭水泥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公司不会因本次重组而损害秦岭水泥的独立性，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和业务上继续与秦岭水泥保持五分开原则，并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相关规定，不违规利用秦岭水泥提供担保，不违规占用秦岭水泥资金，保持并维护秦岭水泥的独立性，维护秦岭水泥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2014年9月	否	无	是
其他	中国再生资源集团	重组中，标的资产广东华清废旧电器处理有限公司(现更名为中再生(清远)固体废弃物处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公司”)向清远华清再生资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清远华清”)租赁房屋作为主要经营场所，出租方清远华清承诺：“在双方约定的租赁期限内，未经广东公司书面同意，本公司不转让上述租赁房产；如在广东公司同意的情况下本公司转让租赁房产，广东公司在同等条件下享有优先购买权；上述租赁房产转让给第三人的，本公司有责任在签订转让合同时确保受让人继续履行本协议，如受让人拒不履行本协议，则广东公司由此导致的所有损失由本公司承担。”中国再生资源集团承诺：“敦促清远华清积极履行上述承诺，如因清远华清未能履行上述承诺而导致广东公司出现的一切损失由中国再生资源集团承担。”	2014年4月	否	无	是
其他	中国再生资源集团	本公司2014年7月修订的《公司章程》之“第十章财务会计制度、利润分配和审计”之“第二节利润分配”已明确了现金分红政策，该《公司章程》于2014年6月30日经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重组完成后，本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中国再生资源集团。中国再生资源集团承诺重组后的本公司将延续上述的现金分红政策。	2014年9月	否	无	是

其他	中国再生资源集团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及监管机构相关制度，进一步建立健全上市公司法人治理，为持续推动上市公司独立性等事项规范运作，保证不发生股东及关联方非经营占用上市公司资金(资产)的情形。	2014年9月	否	无	是
其他	唐山冀东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中，就拟出售资产涉及的未明确同意转移的负债，冀东水泥做出如下承诺：“任何未向秦岭水泥出具债务转移同意函的债权人若在资产交割日后向秦岭水泥主张权利的，冀东水泥将承担与此相关的一切责任及费用，并放弃向秦岭水泥追索的权利，若秦岭水泥因前述事项承担任何责任或遭受了任何损失，冀东水泥在接到秦岭水泥书面通知及相关承担责任凭证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向秦岭水泥作出全额补偿。	2014年9月	否	无	是
解决同业竞争	中国再生资源集团	“一、本企业作为中再资环股东期间，不控制其他任何与中再资环相同或相近的业务或项目(包括但不限于产业废弃物回收处理业务)，不参与控制其他任何与中再资环相同或相近的业务或项目(包括但不限于产业废弃物回收处理业务)等与中再资环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二、本企业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本承诺函的约定，采取有效措施避免与中再资环产生同业竞争，承诺促使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采取有效措施避免与中再资环产生同业竞争。三、本承诺函一经签署，即构成本企业不可撤销的法律义务。如出现因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中再资环及其股东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本企业将依法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2018年9月	否	无	是
解决关联交易	供销集团、中国再生资源集团	“一、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企业及本企业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组织、机构(以下简称“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量避免与中再资环之间发生关联交易。二、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企业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中再资环章程的规定，均遵循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确保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切实维护中再资环及其股东的利益。三、本企业保证不利用在中再资环中的地位 and 影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中再资环的合法权益，本企业或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保证不利用本企业在中再资环中的地位和影响，违规占用或转移中再资环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或要求中再资环违规提供担保。四、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即行生效，并在中再资环存续且依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本企业或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被认定为中再资环关联方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五、如违反上述承诺与中再资环进行交易而给中再资环及其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企业将依法承担相关的赔偿责任。”	2018年9月	否	无	是

	其他	供销集团、中国再生资源集团	“一、本企业不会因本次交易而损害中再资环的独立性，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和业务上继续与中再资环保持五分开原则，并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相关规定，不违规利用中再资环提供担保，不违规占用中再资环资金，保持并维护中再资环的独立性，维护中再资环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二、本承诺函有效期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至本企业不再拥有中再资环的权益之日止。”	2018年9月	否	无	是
	其他	中国再生资源集团	如因中再生环服公司在本次交易的交割日前存在的原因而导致中再生环服公司遭受行政处罚、被要求补缴税款、社会保险金、住房公积金或被任何利益相关方主张赔偿或补偿，因此产生的所有费用均由本企业承担，保证中再生环服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2018年9月	否	无	是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其他	供销集团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 “1、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承诺不侵占公司利益。2、承诺不损害公司利益。3、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根据届时新生效的法律法规及有关效力性监管规定就填补回报措施及承诺事项，要求本集团出具补充承诺的，本集团将依法出具。4、本集团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5、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及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021年9月	否	无	是
	其他	中国再生资源集团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 “1、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承诺不侵占公司利益。2、承诺不损害公司利益。3、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根据届时新生效的法律法规及有关效力性监管规定就填补回报措施及承诺事项，要求中国再生资源集团出具补充承诺的，中国再生资源集团将依法出具。4、中国再生资源集团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5、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及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021年9月	否	无	是
	其他	公司全体董事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 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会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本人承诺对董事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本人承诺	2021年9月	否	无	是

		已公布及未来拟公布(如有)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7、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8、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其他	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 “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会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本人承诺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本人承诺已公布及未来拟公布(如有)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7、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8、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2021年9月	否	无	是
股份限售	2024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的24名发行对象	发行对象所认购的本次发行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即自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登记至名下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得转让。	2024年7月	是	2025年2月7日	是

注:

1. 秦岭水泥是本公司原法定名称陕西秦岭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中文简称。
2. 上表所列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承诺事项的背景：
 - (1) 承诺方于 2014 年 4 月和 9 月做出的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因实施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
 - (2) 承诺方于 2018 年 8 月、9 月做出的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因实施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购买中国再生资源集团持有的中再生环服公司 100% 股权）
3. 承诺方于 2021 年 9 月做出的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因公司拟申请、实施非公开发行股份。
4. 股份限售类承诺是 2024 年 7 月公司实施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时发行对象做出的。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业绩承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6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2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马云伟、谭红亚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2年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32
保荐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先后于2025年4月11日召开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2025年6月27日召开的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公司聘请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2025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服务。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 20%以上（含 20%）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1、存款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每日最高存款限额	存款利率范围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合计存入	本期合计取出	

					金额	金额	
供销集团 财务有限 公司	其他	37,000.00	0.05%~ 1.35%	0.06	1,684,882.03	1,671,405.79	13,476.30
合计	/	/	/	0.06	1,684,882.03	1,671,405.79	13,476.30

2、贷款业务

适用 不适用

3、授信业务或其他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业务类型	总额	实际发生额
供销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其他	授信业务	50,000.00	0.00

4、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67,3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67,190.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67,190.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23.47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0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0.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0.0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0.0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无							

<p>担保情况说明</p>	<p>报告期，经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对下属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和对外提供担保的发生额，均为公司对下属全资子公司向银行融资提供的担保，报告期公司无逾期担保，无涉及诉讼的担保。报告期内，公司对下属企业担保的发生额为6.73亿元，其中：</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公司为中再生洛阳家电拆解厂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分行申请1年期1,000万元人民币贷款提供额度为1,000万元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 公司为中再生洛阳家电拆解厂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分行申请2年期5,000万元人民币贷款提供额度为5,000万元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3. 公司为中再生南昌家电拆解厂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住房城市建设支行申请3年期5,000万元人民币贷款提供额度为5,000万元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4. 公司为中再生南昌家电拆解厂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市新建支行申请2年期5,000万元人民币贷款提供额度为5,000万元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5. 公司为中再生黄冈家电拆解厂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蕲春支行申请3年期10,000万元人民币贷款提供额度为10,000万元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6. 公司为中再生绥化家电拆解厂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绥化分行申请2年期8,000万元人民币贷款提供额度为8,000万元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7. 公司为中再生绥化家电拆解厂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绥化分行申请1年期8,000万元人民币贷款提供额度为8,000万元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8. 公司为中再生清远家电拆解厂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清远市分行申请3年期4,300万元人民币贷款提供额度为4,300万元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	--

	<p>9. 公司为中再生清远家电拆解厂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清远分行申请1年期5,000万元人民币贷款提供额度为5,000万元连带责任保证担保。</p> <p>10. 公司为中再生清远家电拆解厂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清远分行申请3年期10,000万元人民币贷款提供额度为10,000万元连带责任保证担保。</p> <p>11. 公司为中再生唐山家电拆解厂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唐山分行申请6个月期1,000万元人民币贷款提供额度为1,000万元连带责任保证担保。</p> <p>12. 公司为中再生银川家电拆解厂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川长信支行申请1年期5,000万元人民币贷款提供额度为5,000万元连带责任保证担保。</p>
--	---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与国家开发银行北京市分行签署了人民币资金借款合同，公司向该行申借3年期7.8亿元人民币。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以所属11家废电处理企业合计不低于人民币12亿元的应收废电处理补贴为公司向该行申请的上述流动资金贷款提供质押担保，并于2025年7月25日办理了相应质押登记。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1)	招股书或募集说明书中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2)	超募资金总额(3) = (1) -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4)	其中：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总额(5)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6) = (4)/(1)	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7) = (5)/(3)	本年度投入金额(8)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9) = (8)/(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4年07月31日	88,230.00	87,185.74	87,185.74	0.00	68,314.40	0.00	78.36	不适用	9,280.66	10.64	0.00
合计	/	88,230.00	87,185.74	87,185.74	0.00	68,314.40	0.00	/	/	9,280.66	/	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鉴于公司发行股份募集资金金额低于《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说明书(注册稿)(2023年年报数据更新版)》中披露的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并结合各募投项目的情况，2024年8月21日召开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结合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情况、进度、实际募集资金金额等情况，同意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入金额进行如下调整：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原计划投入募集资金	现计划投入募集资金	调减金额
1	山东中绿资源再生有限公司废弃电器电子产品资源化综合利用项目（一期）	40,000.00	29,645.68	29,645.68	-
2	唐山中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废弃电器电子产品拆解设备升级改造及非机动车回收拆解项目	22,208.11	20,402.11	16,502.11	3,900.00
3	浙江蓝天废旧家电回收处理有限公司新增年处理100万台废旧家电处理能力及智能化改造项目	10,150.00	7,943.00	6,443.00	1,500.00
4	仓储物流自动化智能化技术改造项目	8,444.70	8,444.70	8,444.70	-
5	补充流动资金	28,400.00	28,400.00	26,150.25	2,249.75
合计		109,202.81	94,835.49	87,185.74	7,649.75

注：以上为四舍五入取小数点后两位的数据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来源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为招股书或者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1)	本年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年实现的效益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金额
向特定	山东中绿资源再生有限公司废弃电器电子	生产	是	否	29,645.68	1,082.14	28,059.33	94.65	2023年12月	是	是	无	-6,180.46	-5,918.82	否	1,586.38

对象发行股票	产品资源化综合利用项目（一期）	建设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唐山中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废弃电器电子产品拆解设备升级改造及非机动车回收拆解项目	生产建设	是	否	16,502.11	4,706.47	9,975.43	60.45	2027年3月	否	是	无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不适用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浙江蓝天废旧家电回收处理有限公司新增年处理100万台废旧家电处理能力智能化改造项目	生产建设	是	否	6,443.00	3,426.76	3,608.59	56.01	2026年11月	否	是	无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仓储物流自动化智能化技术改造项目	生产建设	是	否	8,444.70	65.29	412.03	4.88	2027年6月	否	否	无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不适用
向特定	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	是	否	26,150.25		26,150.25	100.00		是	是	无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对象发行股票		还贷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其他（置换前期已支付发行相关费用）			否			108.77			是	是	无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	/	/	/	87,185.74	9,280.66	68,314.40	/	/	/	/	/	-6,180.46	-5,918.82	/	1,586.38

2、超募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募投项目重新论证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受行业政策变化影响，公司正在对募集资金投资相关项目的可行性、预计收益重新进行论证。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或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董事会审议日期	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有效审议额度	起始日期	结束日期	报告期末现金管理余额	期间最高余额是否超出授权额度
2024年8月21日	34,000.00	2024年8月21日	2025年8月20日	0.00	否
2025年8月28日	20,000.00	2025年8月28日	2026年8月27日	15,000.00	否

其他说明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如下：

受托机构	存款类型	产品名称	实际投入金额 (万元)	实际收回本金 (万元)	实际收益 (万元)	尚未收回 本金金额 (万元)
中国光大银行北京太平路支行	对公通知存款	-	3,500.00	3,500.00	17.79	
中国光大银行北京太平路支行	对公结构性存款（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4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十一期产品 250	10,000.00	10,000.00	34.17	
中国光大银行北京太平路支行	对公结构性存款（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4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十二期产品 206	10,000.00	10,000.00	35.83	
中国光大银行北京太平路支行	对公结构性存款（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5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一期产品 397	10,000.00	10,000.00	36.17	
中国光大银行北京太平路支行	对公结构性存款（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5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二期产品 157	10,000.00	10,000.00	35.83	
中国光大银行北京太平路支行	对公结构性存款（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5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三期产品 268	10,000.00	10,000.00	35.83	
中国光大银行北京太平路支行	对公结构性存款（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5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四期产品 247	10,000.00	10,000.00	35.00	
中国光大银行北京太平路支行	对公结构性存款（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5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五期产品 250	10,000.00	10,000.00	34.74	
中国光大银行北京太平路支行	对公结构性存款（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5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六期产品 128	10,000.00	10,000.00	29.17	
中国光大银行北京太平路支行	对公结构性存款（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5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七期产品 283	10,000.00	10,000.00	15.42	
中国光大银行北京太平路支行	对公结构性存款（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5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九期产品 359	15,000.00	15,000.00	20.67	
中国光大银行北京太平路支行	对公结构性存款（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5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十期产品 406	15,000.00		未到期	15,000.00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2025年10月29日召开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2025年12月26日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募投项目“山东中绿资源再生有限公司废弃电器电子产品资源化综合利用项目（一期）”予以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1,586.38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五) 中介机构关于募集资金存储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鉴证的结论性意见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认为：中再资环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规规定，公司已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的相关信息，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核查异常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擅自变更募集资金用途、违规占用募集资金的后续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68,993,891	16.23	0	0	0	-268,993,891	-268,993,891	0	0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8,536,585	0.51	0	0	0	-8,536,585	-8,536,585	0	0
3、其他内资持股	247,347,550	14.92	0	0	0	-247,347,550	-247,347,550	0	0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223,749,990	13.5	0	0	0	-223,749,990	-223,749,990	0	0
境内自然人持股	23,597,560	1.42	0	0	0	-23,597,560	-23,597,560	0	0
4、外资持股	13,109,756	0.79	0	0	0	-13,109,756	-13,109,756	0	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13,109,756	0.79	0	0	0	-13,109,756	-13,109,756	0	0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388,659,782	83.77	0	0	0	268,993,891	268,993,891	1,657,653,673	100
1、人民币普通股	1,388,659,782	83.77	0	0	0	268,993,891	268,993,891	1,657,653,673	1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1,657,653,673	100	0	0	0	0	0	1,657,653,673	100

1、 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808号）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公司于2024年8月8日向24名特定对象以每股3.28元合计发行268,993,891股，公司股份总数由1,388,659,782股变为1,657,653,673股。

该次发行的268,993,891股于2025年2月10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2、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4,542,682	34,542,682	0	0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5年2月10日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1,006,097	31,006,097	0	0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5年2月10日
威海启顺贸易有限公司	30,182,926	30,182,926	0	0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5年2月10日
刘静	15,548,780	15,548,780	0	0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5年2月10日
中汇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产品	15,243,902	15,243,902	0	0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5年2月10日
UBSAG	13,109,756	13,109,756	0	0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5年2月10日
湖北省再生资源集团有限公司	12,256,097	12,256,097	0	0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5年2月10日
西安博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博成开元策略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0,365,853	10,365,853	0	0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5年2月10日
杭州行远富泽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451,219	9,451,219	0	0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5年2月10日
深圳市共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华银共同基金	9,146,341	9,146,341	0	0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5年2月10日
珠海利民道阳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8,993,902	8,993,902	0	0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5年2月10日
四川省农业生产资料集团有限公司	8,536,585	8,536,585	0	0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5年2月10日
银川市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8,536,585	8,536,585	0	0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5年2月10日
常州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8,536,585	8,536,585	0	0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5年2月10日
上海旨福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8,536,585	8,536,585	0	0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5年2月10日
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代“华泰优颐股票专项型养老金产品-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536,585	8,536,585	0	0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5年2月10日
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代“华泰优选三号股票型养老金产品-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536,585	8,536,585	0	0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5年2月10日
无锡金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金筹研究精选一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6,097,560	6,097,560	0	0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5年2月10日
张宇	5,000,000	5,000,000	0	0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5年2月10日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泰康资产悦泰尊享资产管理产品	4,573,170	4,573,170	0	0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5年2月10日
兴证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079,268	3,079,268	0	0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5年2月10日
青岛鹿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鹿秀驯鹿95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3,079,268	3,079,268	0	0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5年2月10日
厦门博芮东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夏商博芮价值稳健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3,048,780	3,048,780	0	0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5年2月10日

钱水根	3,048,780	3,048,780	0	0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5年2月10日
合计	268,993,891	268,993,891	0	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7,45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5,997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再生资源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0	428,120,283	25.83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再生资源再生开发有限公司	0	104,667,052	6.31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再生（广东）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0	62,549,685	3.77	0	质押	62,549,685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再生（山东）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0	53,394,635	3.22	0	质押	51,0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北京新兴新睿企业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0	30,126,257	1.82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唐山市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0	17,885,800	1.08	0	质押	17,885,8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陕西省耀水建材有限公司	-1,300,000	16,583,610	1.00	0	无		国有法人
李园举弟	6,048,349	15,112,164	0.91	0	无		境内自然人
湖北省再生资源集团有限公司	0	12,303,748	0.74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 证1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 基金	3,788,700	10,639,600	0.64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中国再生资源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428,120,283		人民币普通股	428,120,283			
中再生资源再生开发有限公司	104,667,052		人民币普通股	104,667,052			
中再生（广东）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62,549,685		人民币普通股	62,549,685			
中再生（山东）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53,394,635		人民币普通股	53,394,635			
北京新兴新睿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126,257		人民币普通股	30,126,257			
唐山市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17,885,800		人民币普通股	17,885,800			
陕西省耀水建材有限公司	16,583,610		人民币普通股	16,583,610			
李园举弟	15,112,164		人民币普通股	15,112,164			
湖北省再生资源集团有限公司	12,303,748		人民币普通股	12,303,748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 10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0,639,600	人民币普通股	10,639,60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无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中，除中国再生资源开发集团有限公司、中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中再生（广东）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中再生（山东）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曾用名中再生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北京新兴新睿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是中国再生资源开发集团有限公司的一致行动人，公司无法查证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持股 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中国再生资源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邢宏伟
成立日期	1989年05月12日
主要经营业务	废旧物资、残次和呆滞原料、清仓和超储物资的收购、销售、处理、处置（危险废弃物及法律法规规定需要取得审批的事项除外）；以再生资源为主要原料的委托加工销售；日用百货、针纺织品、日用杂品、家具、五金交电、化工产品（危险化学品除外）、建筑材料、木材、钢材、有色金属及有色金属压延加工产品、汽车零部件的销售；重油、铁精粉、黑色金属、化纤原料及产品、塑料原料及制品、纸制品销售；设备租赁；信息服务；进出口业务；货场的经营管理；普通货运。（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普通货运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2、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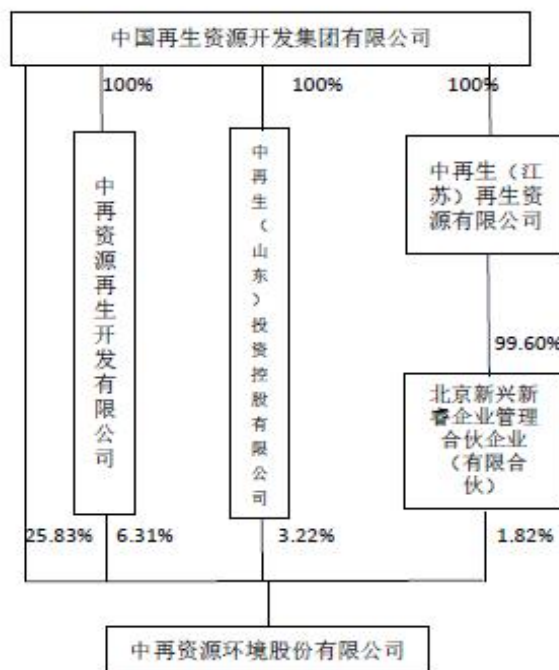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中国供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侯顺利
成立日期	2010 年 1 月 18 日
主要经营业务	农业生产资料、农副产品、日用消费品、再生资源的经营业务；进出口业务；资产运营管理与咨询；投资并购；房地产开发；物业管理；酒店管理；建筑材料、金属矿石、金属材料、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农业机械、五金、交电、家用电器、电子产品及煤炭的销售；电子商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报告期末，中国供销集团全资子公司中国农业生产资料集团有限公司持有中农立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中农立华，证券代码：603970）股份数量占其总股数的 50.25%，持有亚钾国际投资（广州）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亚钾国际，证券代码：000893）股份数量占其总股数的 10.57%；中国供销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山东中农联合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中农联合，证券代码：003042）股份数量占其总股数的 41.59%；中国供销集团通过中国供销商贸流通集团有限公司、新合作商贸连锁集团有限公司等所属 15 家企业合计持有供销大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供销大集，证券代码：000564）股份数量占其总股数的 16.56%；中国供销集团间接持股的供销大集持有港股上市公司中国顾客隆控股有限公司（证券简称：中国顾客隆，证券代码：0974）股份数量占其总股数的 70.42%。

其他情况说明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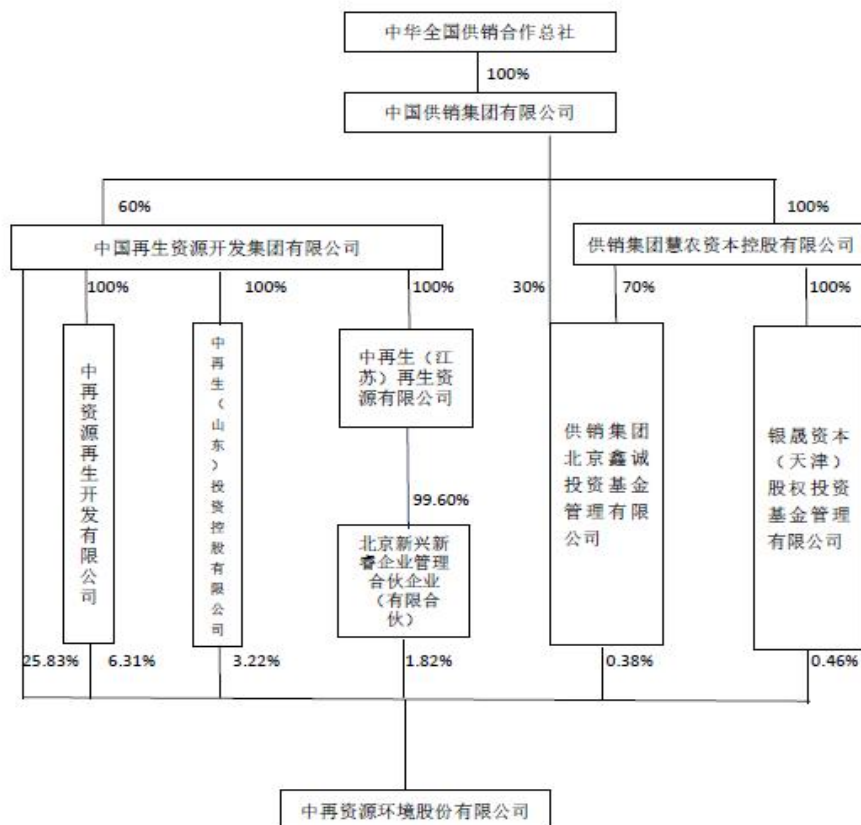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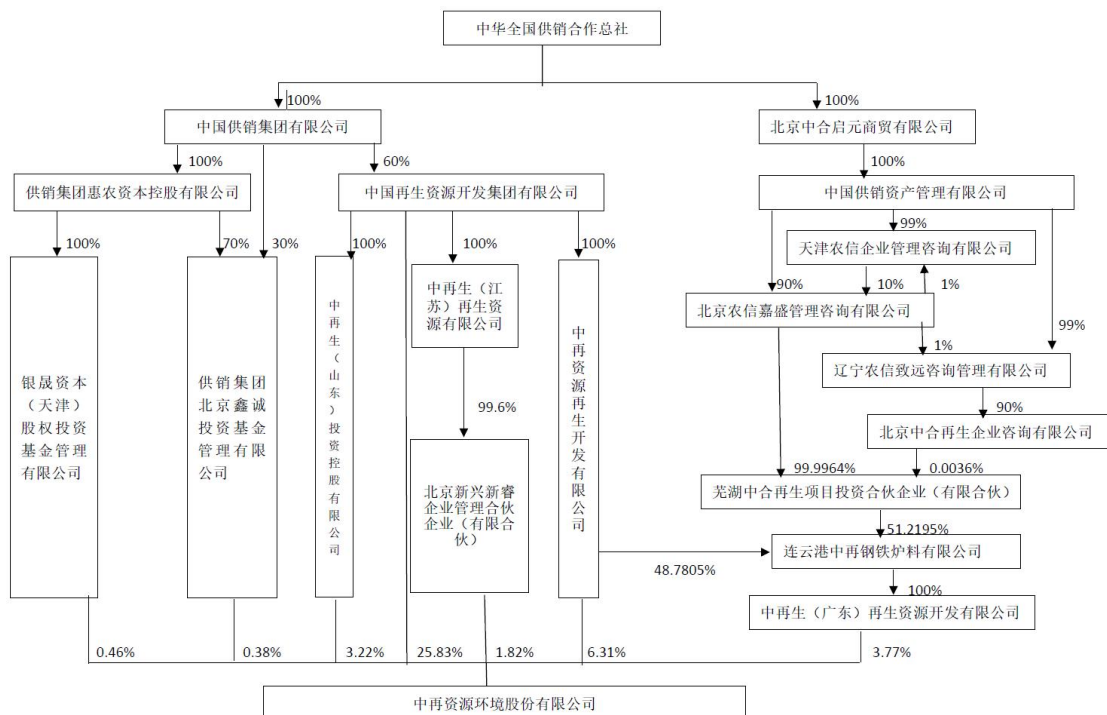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末，中国再生资源开发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是中国供销集团有限公司，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是中国供销集团有限公司的唯一出资人。中国再生资源开发集团有限公司是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中国供销集团有限公司是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是本公司的最终控制人。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如下：



1. 2025年1月15日，芜湖中合再生项目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对连云港中再钢铁炉料有限公司投资，连云港中再钢铁炉料有限公司由中再生资源再生开发有限公司的独资企业变为芜湖中合再生项目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中再生资源再生开发有限公司共同出资的合资企业。

2. 2025年2月11日，中国再生资源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中再生（广东）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100%股权转让给连云港中再钢铁炉料有限公司。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七、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转债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报告期转债持有人及担保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报告期转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转债累计转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适用 不适用

(九) 转债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2026]京会兴审字第 00300206 号

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再资环公司）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以下简称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再资环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中再资环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本期财务报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如下：

营业收入的确认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五、（三十七）所述。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中的应对

<p>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详情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三十三）所述的会计政策及“附注五、（三十七）”。中再资环2025年度主营业务收入金额为313,613.62万元，主要系产品销售收入和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专项资金收入。收入是中再资环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收入确认对财务报表的影响较为重大，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1）对销售与收款内部控制循环进行了解并执行穿行测试，并对收入确认等重要的控制点执行了控制测试；</p> <p>（2）对收入和成本执行分析性程序，包括：本期收入、成本、毛利率波动分析，主要产品本期收入、成本、毛利率与上期比较等程序，分析收入波动的合理性；</p> <p>（3）对收入确认政策及具体方法进行检查，采用抽样方式执行以下程序：检查收入确认政策是否与中再资环的业务模式相符，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销售发票、销售出库单、出门证、客户回款流水单等；针对大额收入执行函证程序，以评估收入是否在恰当的期间确认；</p> <p>（4）对收入进行截止测试，关注是否存在重大跨期，并检查期后销售退回情况，以评估销售收入是否在恰当的期间确认；</p> <p>（5）对于估计的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专项资金收入：获取并复核管理层关于专项资金收入的判断和会计估计；复核预计的全行业奖补总金额的合理性；复核本年符合奖补标准的全国拆解量的准确性；通过财务、业务系统、环保部门公示等核查公司各拆解厂拆解数量；复核奖补总额一次分配至各省区以及二次分配至各拆解厂的分配方法的准确性；重新计算各拆解厂的分配金额。</p>
---	--

四、其他信息

中再资环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中再资环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中再资环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中再资环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中再资环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中再资环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中再资环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中再资环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马云伟
(项目合伙人)

中国·北京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三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谭红亚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01,294,448.15	884,917,549.8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50,000,000.00	200,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3,577,948,773.43	5,214,959,478.4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747,519.68	1,784,991.8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0,792,670.15	28,371,264.7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87,782,087.27	172,033,755.26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7,350,845.76	74,402,167.47
流动资产合计		4,556,916,344.44	6,576,469,207.5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0,070,800.00	66,184,2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418,200.00	7,418,2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5,536,553.43	6,167,387.37
固定资产		783,656,624.31	724,011,988.14
在建工程		64,326,352.24	31,061,290.9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5,041,787.24	19,031,498.90
无形资产		315,615,225.63	206,700,444.14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10,479,157.08	35,832,957.08
长期待摊费用		3,469,878.28	4,142,764.84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1,257.06	59,743,243.67
其他非流动资产			67,749,4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65,815,835.27	1,228,043,375.11
资产总计		5,822,732,179.71	7,804,512,582.6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00,239,280.55	1,012,739,058.34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13,795,185.70	225,126,298.36
预收款项		656,264.96	236,635.86
合同负债		6,764,011.72	6,325,863.6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33,650,671.97	55,007,110.71
应交税费		47,475,872.15	165,909,992.99
其他应付款		34,479,704.64	52,466,001.6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9,951,023.72	2,046,753,971.73
其他流动负债		879,321.19	822,361.79
流动负债合计		807,891,336.60	3,565,387,295.1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2,024,668,228.45	662,613,731.66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8,736,310.52	9,865,791.10
长期应付款		4,771,000.00	4,771,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2,214,376.80
递延收益		106,108,739.18	99,096,201.01
递延所得税负债		6,367,921.72	6,996,717.7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150,652,199.87	785,557,818.32
负债合计		2,958,543,536.47	4,350,945,113.4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107,869,537.00	1,107,869,537.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02,863,530.44	602,863,530.4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3,360,058.70	49,255,728.4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098,113,428.87	1,686,801,097.5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合计		2,862,206,555.01	3,446,789,893.39
少数股东权益		1,982,088.23	6,777,575.7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合计		2,864,188,643.24	3,453,567,469.1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总计		5,822,732,179.71	7,804,512,582.61

公司负责人：王云立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刚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刚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10,595,090.29	844,285,004.47
交易性金融资产		150,000,000.00	200,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11,032.00	193,266.70
其他应收款		1,552,501,568.44	2,403,242,775.5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30,000,000.00	
存货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42,358.93	288,970.84
流动资产合计		2,313,850,049.66	3,448,010,017.5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378,187,892.67	3,378,187,892.6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06,574.66	303,095.62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4,346,108.89	389,428.33
无形资产		1,041,733.18	1,000,643.16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847.4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383,997,156.85	3,379,881,059.78
资产总计		5,697,847,206.51	6,827,891,077.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90,193,447.22	600,475,138.89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40,000,000.00	97,000,000.00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34,143.62	34,143.62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5,879,837.24	17,914,222.07
应交税费		1,100,915.30	1,649,095.48
其他应付款		213,641,873.91	215,921,485.4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9,328,099.81	1,972,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80,178,317.10	2,904,994,085.4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413,758,439.25	360,111,694.45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4,771,000.00	4,771,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81,849.7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18,611,288.97	364,882,694.45
负债合计		2,098,789,606.07	3,269,876,779.9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657,653,673.00	1,657,653,67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808,475,209.05	1,808,475,209.0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79,652,197.49	75,547,867.19
未分配利润		53,276,520.90	16,337,548.1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599,057,600.44	3,558,014,297.4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697,847,206.51	6,827,891,077.31

公司负责人：王云立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刚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刚

合并利润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136,136,181.64	4,024,305,311.00
其中：营业收入		3,136,136,181.64	4,024,305,311.0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730,888,167.78	4,045,322,947.36
其中：营业成本		3,494,128,789.91	3,705,365,208.0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8,453,088.78	40,545,709.25
销售费用		8,828,075.36	17,209,171.55
管理费用		123,943,374.91	148,852,519.05
研发费用		1,834,227.69	2,012,083.76
财务费用		73,700,611.13	131,338,255.66
其中：利息费用		76,572,320.11	127,397,138.03
利息收入		8,223,956.04	3,356,620.10
加：其他收益		96,453,919.02	122,758,044.6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654,523.69	1,124,499.3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73,670.76	49,805.9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48,369.13	117,743.5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6,495,293.10	-58,086,669.5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58,660.63	-176,464.0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61,428,545.03	44,719,517.59
加：营业外收入		1,128,348.79	655,823.11
减：营业外支出		874,510.47	3,624,879.8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61,174,706.71	41,750,460.90
减：所得税费用		28,204,119.23	25,595,541.9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89,378,825.94	16,154,918.9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89,378,825.94	16,154,918.94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84,583,338.38	22,472,408.46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4,795,487.56	-6,317,489.5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89,378,825.94	16,154,918.94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84,583,338.38	22,472,408.46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795,487.56	-6,317,489.52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527	0.0152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527	0.0152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

公司负责人：王云立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刚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刚

母公司利润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营业收入		0.00	0.00
减：营业成本		0.00	0.00
税金及附加		597,052.75	874,299.05
销售费用		851,544.74	1,100,673.38
管理费用		27,504,845.45	41,455,546.80
研发费用		1,834,227.69	1,619,805.09
财务费用		-18,741,267.71	-6,301,046.95
其中：利息费用		52,232,165.34	102,845,618.06
利息收入		71,799,336.74	110,073,110.90
加：其他收益		31,296.91	54,319.2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3,128,194.45	81,758,572.7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4.68	-464.5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4.22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1,113,183.12	43,063,105.86
加：营业外收入		0.82	
减：营业外支出		2,878.63	109,973.6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1,110,305.31	42,953,132.20
减：所得税费用		67,002.2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1,043,303.04	42,953,132.2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1,043,303.04	42,953,132.2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1,043,303.04	42,953,132.20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王云立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刚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刚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172,941,237.77	4,549,387,020.7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7,656,319.71	6,315,583.3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5,039,949.69	161,004,507.0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45,637,507.17	4,716,707,111.1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324,982,159.45	3,590,007,859.6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73,062,868.32	388,166,437.12
支付的各项税费		321,730,848.10	292,775,092.1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8,659,124.93	96,909,122.7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18,435,000.80	4,367,858,511.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7,202,506.37	348,848,599.5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50,000,000.00	245,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128,194.45	1,074,693.3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58,166.17	482,751.9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53,886,360.62	246,557,445.2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51,279,193.87	159,107,661.69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00	445,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51,279,193.87	604,107,661.6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7,392,833.25	-357,550,216.4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73,756,962.86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29,368,800.24	1,8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84,477,438.88	526,688,278.3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13,846,239.12	3,200,445,241.1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163,320,000.00	1,843,53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5,257,720.69	161,735,887.0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86,943,332.05	1,125,461,907.9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25,521,052.74	3,130,727,794.9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11,674,813.62	69,717,446.2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1,865,140.50	61,015,829.3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83,137,945.89	822,122,116.5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01,272,805.39	883,137,945.89

公司负责人：王云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刚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926,943.26	7,036,048.6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926,943.26	7,036,048.6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84,687.23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2,140,429.60	30,035,047.95
支付的各项税费		7,558,019.19	10,691,588.8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974,112.19	12,058,946.7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6,672,560.98	54,070,270.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745,617.72	-47,034,222.1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50,000,000.00	245,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3,128,194.45	81,758,572.7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84.3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73,128,194.45	326,758,957.1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93,052.36	90,868.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00	805,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01,693,052.36	805,090,868.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435,142.09	-478,331,910.8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73,756,962.86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350,000,000.00	1,05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101,913,310.22	6,251,956,562.5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451,913,310.22	8,175,713,525.4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552,050,000.00	94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5,147,177.05	143,709,865.5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102,095,571.72	6,354,038,161.8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709,292,748.77	7,437,748,027.4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7,379,438.55	737,965,498.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44,285,004.47	631,685,639.4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10,595,090.29	844,285,004.47

公司负责人：王云立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刚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刚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107,869,537.00				602,863,530.44				49,255,728.40		1,686,801,097.55		3,446,789,893.39	6,777,575.79	3,453,567,469.1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07,869,537.00				602,863,530.44				49,255,728.40		1,686,801,097.55		3,446,789,893.39	6,777,575.79	3,453,567,469.1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104,330.30		-588,687,668.68		-584,583,338.38	-4,795,487.56	-589,378,825.94	
（一）综合收益总额										-584,583,338.38		-584,583,338.38	-4,795,487.56	-589,378,825.9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4,104,330.30		-4,104,330.30					
1. 提取盈余公积								4,104,330.30		-4,104,330.3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38,875,646.00							38,826,167.79		1,726,145,513.56		2,603,847,327.35	13,095,065.31	2,616,942,392.6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68,993,891.00				602,863,530.44			10,429,560.61		-39,344,416.01		842,942,566.04	-6,317,489.52	836,625,076.52
（一）综合收益总额										22,472,408.46		22,472,408.46	-6,317,489.52	16,154,918.9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68,993,891.00				602,863,530.44							871,857,421.44		871,857,421.44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68,993,891.00				602,863,530.44							871,857,421.44		871,857,421.44
2. 其他权益工具持														

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 期期末 余额	1,107,869,537.00				602,863,530.44				49,255,728.40		1,686,801,097.55		3,446,789,893.39	6,777,575.79	3,453,567,469.18
------------------	------------------	--	--	--	----------------	--	--	--	---------------	--	------------------	--	------------------	--------------	------------------

公司负责人：王云立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刚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刚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657,653,673.00				1,808,475,209.05				75,547,867.19	16,337,548.16	3,558,014,297.4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57,653,673.00				1,808,475,209.05				75,547,867.19	16,337,548.16	3,558,014,297.4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 列)									4,104,330.30	36,938,972.74	41,043,303.0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1,043,303.04	41,043,303.0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 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 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 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 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

(三) 利润分配									4,104,330.30	-4,104,330.30	
1. 提取盈余公积									4,104,330.30	-4,104,330.3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57,653,673.00				1,808,475,209.05				79,652,197.49	53,276,520.90	3,599,057,600.44

项目	2024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88,659,782.00				1,205,611,678.61				71,252,553.97	29,066,993.04	2,694,591,007.6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88,659,782.00				1,205,611,678.61				71,252,553.97	29,066,993.04	2,694,591,007.6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268,993,891.00				602,863,530.44				4,295,313.22	-12,729,444.88	863,423,289.78
(一)综合收益总额										42,953,132.20	42,953,132.2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 资本	268,993,891.00				602,863,530.44						871,857,421.44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68,993,891.00				602,863,530.44						871,857,421.44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 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 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4,295,313.22	-55,682,577.08	-51,387,263.86
1.提取盈余公积									4,295,313.22	-4,295,313.22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 分配										-51,387,263.86	-51,387,263.86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 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 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 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 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 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57,653,673.00				1,808,475,209.05				75,547,867.19	16,337,548.16	3,558,014,297.40

公司负责人：王云立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刚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刚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1) 历史沿革

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再资环”或“本公司”或“公司”）原名陕西秦岭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秦岭水泥”）是于1996年10月经陕西省人民政府（陕政函[1996]167号）批准，由陕西省耀县水泥厂（以下简称“耀县水泥厂”）作为主发起人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1996年11月6日在陕西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

经中国证监会发行字[1999]112号批准，秦岭水泥于1999年9月8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上网定价方式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7,000万股，秦岭水泥股票于1999年12月16日开始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股票简称秦岭水泥，股票代码600217。股票公开发行并上市后秦岭水泥股本总额增加到20,650万股。

2001年4月秦岭水泥以总股本20,65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2股，同时以资本公积每10股转增8股。变更后的秦岭水泥股本总额为41,300万股。

2004年4月秦岭水泥以总股本41,3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2股，同时以资本公积每10股转增4股。变更后的秦岭水泥股本总额为66,080万股。

经2006年7月4日召开的秦岭水泥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权分置改革对价方案，秦岭水泥非流通股股东以其持有的部分股份作为对价股份支付给流通股股东，以换取其所持秦岭水泥的非流通股份的上市流通权。流通股股东每10股获付3.8股股份，支付对价股份合计为85,120,000股。

2009年8月，秦岭水泥债权人铜川市耀州区照金矿业有限公司以不能清偿到期债务，且有明显丧失清偿能力的可能为由，向陕西省铜川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铜川法院）申请对秦岭水泥进行重整。铜川法院于2009年8月23日裁定受理重整申请。2009年8月28日裁定秦岭水泥重整，2009年12月14日，铜川法院裁定批准秦岭水泥重整计划，并终止重整程序。2010年12月22日，铜川法院裁定重整计划执行完毕。

2009年8月23日，秦岭水泥控股股东耀县水泥厂与唐山冀东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冀东水泥”）在陕西省铜川市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耀县水泥厂拟将其持有的秦岭水泥62,664,165股国有法人股（占秦岭水泥股份总数的9.48%，全部为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以协议方式转让给冀东水泥。根据2009年12月14日经铜川法院批准的重整计划，冀东水泥作为重组方，有条件受让原股东让渡的公司股份128,967,835股。2010年5月18日，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国资产权[2010]361号）《关于陕西秦岭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东转让所持部分股份有关问题的批复》，同意耀县水泥厂与冀东水泥的股权转让。2010年6月3日，耀县水泥厂与冀东水泥完成了股权转让手续。该次股权转让手续完成后，冀东水泥包括受让秦岭水泥其他股东让渡的股份，累计持有公司股份122,664,165股，成为秦岭水泥的第一大股东。截至2010年12月29日秦岭水泥原股东让渡股权全部划转完毕，冀东水泥持有秦岭水泥191,632,000

股，占秦岭水泥股份 29%。耀县水泥厂持有秦岭水泥股份 38,633,660 股，占秦岭水泥股份 5.85%，陕西省耀县水泥厂祥烨建材公司（以下简称“祥烨公司”）持有秦岭水泥股份 39,751,237 股，占秦岭水泥股份 6.02%，耀县水泥厂和祥烨公司为一致行动人。冀东水泥与耀县水泥厂在公司董事会中各有 3 名董事会成员，秦岭水泥成为冀东水泥和耀县水泥厂共同控制企业。

2011 年 5 月 20 日，秦岭水泥召开 2010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选举产生新一届董事会，冀东水泥在董事会成员中占有控制地位，秦岭水泥成为冀东水泥控制的子公司。

2015 年秦岭水泥股东冀东水泥以每股 2.75 元的价格向中再生转让其所持的秦岭水泥 1 亿股股票，同时，秦岭水泥向中国再生资源集团、中再生资源、黑龙江中再公司、中再控股、广东华清、湖北再生、四川农资、唐山再生、君诚投资、刘永彬、郇庆明等 11 名发行对象发行股份 680,787,523 股，购买其合计持有的中再生洛阳家电拆解厂 100%股权、中再生内江家电拆解厂 100%股权、中再生唐山家电拆解厂 100%股权、中再生南昌家电拆解厂 100%股权、中再生绥化家电拆解厂 100%股权、中再生黄冈家电拆解厂 100%股权、中再生清远家电拆解厂 100%股权，以及中再生临沂家电拆解厂 56%股权，公司依法履行审批及变更登记手续。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秦岭水泥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1,341,587,523 股。

2015 年 7 月 20 日，秦岭水泥取得注册登记机关陕西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秦岭水泥主营业务由水泥的生产与销售变为废弃电器电子产品的回收与处理。

2016 年 9 月 7 日，秦岭水泥更名为中再生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9 月 23 日股票简称变更为中再资环。

2017 年 4 月中再资环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对象为中国再生资源集团、银晟资本、鑫诚投资、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财通基金-玉泉 399 号资管计划、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财通基金-玉泉 400 号资管计划和物流基金，发行价格 6.63 元/股，实际发行数量为 69,749,006 股，总股本变为 1,411,336,529 股。2017 年 6 月，注册资本变更为 1,411,336,529 元。

由于中再资环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标的资产 2015 年度和 2016 年度累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未达到相关承诺数，公司根据 2014 年 9 月 3 日与中国再生资源集团、中再生资源、黑龙江中再公司、中再控股、广东华清、湖北再生、四川农资、唐山再生、君诚投资、刘永彬、郇庆明等十一方股份发行对象签署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约定，以零价格回购该十一方股东持有公司 22,676,747 股 A 股股份，占中再资环股份总数的 1.6068%。2017 年 8 月 22 日发布了《中再生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并注销业绩补偿股份的债权人通知暨减资公告》，2017 年 12 月 28 日完成回购股份的过户，并取得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过户登记确认书》。2017 年 12 月 29 日完成公司回购，注销了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标的公司未完成业绩承诺对应补偿股份 22,676,747 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中再资环总股本由 1,411,336,529 变为 1,388,659,782 股。

2024 年 7 月，中再资环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268,993,891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3.28 元，共募集资金 882,299,962.48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10,442,541.04 元，募集

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871,857,421.44 元，增加公司注册资本 268,993,892 元，中再资环总股本变更至 1,657,653,673.00 股。

注册地：陕西省铜川市耀州区东郊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外大街甲 1 号环球财讯中心 B 座 8 层

法定代表人：王云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10000294201659H

注册资本：人民币 1,657,653,673 元

公司母公司为中国再生资源开发集团有限公司，最终控制方为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6 年 4 月 23 日批准报出。

(2) 行业性质

公司所属行业为固体废物治理行业。

(3) 经营范围

公司的经营范围包括：开发、回收、加工、销售可利用资源；日用百货、针纺织品、日用杂品、家具、五金交电、化工产品（易制毒、危险、监控化学品除外）、建筑材料、钢材、矿产品、金属材料、塑料制品、橡胶制品、纸制品、电子产品、汽车零部件的销售；固体废物处理；环境工程；设备租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服务；资产管理；经济信息咨询；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 主要产品或提供的劳务

公司生产的主要产品和提供的劳务包括：废电拆解物、工业废弃物处理。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42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可以预见的未来，在财务方面和经营方面，不存在可能导致对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基础上编制的。公司的会计主体不会遭遇清算、解散等变故而不复存在。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本报告期为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3、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公司及子公司选定记账本位币的依据是主要业务收支的计价和结算币种。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金额 100 万元以上
重要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金额 100 万元以上
重要的应收款项核销	金额 20 万元以上
账龄超过一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金额 100 万元以上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金额 100 万元以上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合同负债及预收款项	金额 100 万元以上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金额 100 万元以上
重要的在建工程	单个项目预算超过 1000 万元以上
重要的投资活动	单项投资活动支付金额 2000 万元以上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对单个被投资单位的长期股权投资金额 2000 万元以上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合并方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调整后的账面价值确认。

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取得控制权日，按照下列步骤进行会计处理：

1) 确定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 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的处理。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3) 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

4)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会计处理见第五节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

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无形资产外的其他各项资产（不仅限于被购买方原已确认的资产），其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无形资产，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或有负债以外的其他各项负债，履行有关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其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对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资产进行初始确认时，对被购买方拥有的但在其财务报表中未确认的无形资产进行充分辨认和合理判断，满足以下条件之一的，应确认为无形资产：1) 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2) 能够从被购买方中分离或者划分出来，并能单独或与相关合同、资产和负债一起，用于出售、转移、授予许可、租赁或交换。

购买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12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购买方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处置期间的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根据长期股权投资准则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会计处理见第五节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将该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的差额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全部转入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当期投资损益。

(3) 将多次交易事项判断为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

本公司将多次交易事项判断为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如下：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控制的判断标准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当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定义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时，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 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和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结构化主体等）。在判断是否将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范围时，本公司综合所有事实和情况，包括评估结构化主体设立目的和设计、识别可变回报的类型、通过参与其相关活动是否承担了部分或全部的回报可变性等的基础上评估是否控制该结构化主体。

(3) 合并程序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相关活动，是指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

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根据具体情况进行判断，通常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

在综合考虑被投资方的设立目的、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以及如何对相关活动作出决策、本公司享有的权利是否使其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是否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是否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以及与其他方的关系等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控制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的，将进行重新评估。

在判断是否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时，仅考虑与被投资方相关的实质性权利，包括自身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以及其他方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已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合并程序具体包括：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

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以“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母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报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或其他方式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现金流量纳入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母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取得控制权日，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根据合并资产负债表和合并利润表编制。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应该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确定合营安排的分类。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本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

10、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1)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2) 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a)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b)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现有负债的条款几乎全部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在法规或通行惯例规定的期限内收取或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2)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公司企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其终止确认、修改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含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等。本公司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

内到期的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和其他债权投资。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明确作为投资成本部分收回的股利收入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的后续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交易性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报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为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

(3)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4) 金融工具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 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除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外，其余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两者孰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6) 金融资产转移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7)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及财务担保合同等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租赁应收款、应收款项，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及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考虑了不同客户的信用风险特征，以账龄组合为基础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日。

2) 已发生信用减值金融资产的定义

当本公司预期对金融资产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3)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4)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12、 应收票据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第五节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1、金融工具（7）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无风险银行承兑票据组合	出票人具有较高的信用评级，历史上未发生票据违约，信用损失风险极低，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	参考历史信用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提坏账准备
商业承兑汇票	出票人与银行相比信用评级较低，信用损失风险比银行承兑票据高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3、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第五节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1、金融工具（7）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应收账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	---------	------

组合 1: 应收政府部门的家电拆解基金、经常性补贴	以款项性质及应收款对象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 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 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 2: 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关联方	以与交易对象关系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 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 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 3: 控股股东可以控制的子公司 (不含合营、联营企业)	本公司之控股股东承诺如果子公司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进行交易而给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造成损失的, 将依法承担相关赔偿责任。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 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 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 4: 对除此以外的应收款项	以款项形成原因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按账龄组合确定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组合名称	账龄	比例
应收款账龄组合 1	1 年以内	5%
应收款账龄组合 2	1~2 年	10%
应收款账龄组合 3	2~3 年	50%
应收款账龄组合 4	3 年以上	100%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应收账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14、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1: 应收票据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2: 应收账款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应收款项融资的账龄自确认之日起计算。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第五节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1、金融工具（7）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其他应收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组合 1：经常性补贴	以款项性质及应收款对象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 2：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关联方	以与交易对象关系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 3：控股股东可以控制的子公司（不含合营、联营企业）	本公司之控股股东承诺如果子公司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进行交易而给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相关赔偿责任。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 4：对除此以外的其他应收款项按照账龄进行组合	以款项形成原因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按账龄组合确定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账龄	比例
其他应收款账龄组合 1	1 年以内	5%
其他应收款账龄组合 2	1~2 年	10%
其他应收款账龄组合 3	2~3 年	50%
其他应收款账龄组合 4	3 年以上	100%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其他应收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16、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周转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各类存货的购入与入库按实际成本计价，发出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含拆解物售价和废弃电子产品处理基金）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对本年度内收购的原材料中不符合领取废弃电子产品处理基金的废旧家电，以拆解物的估计售价减去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对于直接出售的原材料，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计算基础，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算基础；没有销售合同约定的存货（不包括用于出售的材料），其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即市场销售价格）作为计算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通常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算基础。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确认为合同资产。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8、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

公司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应当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 出售极可能发生, 即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 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 已经获得批准。

确定的购买承诺, 是指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 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 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2)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 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 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 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1) 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 应当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 使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能够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但不得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 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 应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 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进行计量。

2) 对于持有待售的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自划分至持有待售之日起, 停止按权益法核算。

3) 对于出售的对子公司的投资将导致本公司丧失对子公司的控制权的, 无论出售后本公司是否保留少数股东权益, 本公司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 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3) 其他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的会计处理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 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此处所指其他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物资产、保险合同中产生的合同权利。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确认条件时的会计处理

(1) 某项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 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 本公司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 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计量:

①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原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②决定不再出售之日的再收回金额。

(2) 已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不再符合持有待售资产分类条件的，本公司从其被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之日起采用权益法进行追溯调整。

19、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及其判断依据

1) 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

长期股权投资分为三类，即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其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2) 长期股权投资类别的判断依据

①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依据详见第五节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②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公司通常通过以下一种或几种情形判断是否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A、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在这种情况下，由于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并相应享有实质性的参与决策权，投资方可以通过该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的制定，达到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B、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这种情况下，在制定政策过程中可以为其自身利益提出建议和意见，从而可以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C、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有关的交易因对被投资单位的日常经营具有重要性，进而一定程度上可以影响到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

D、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在这种情况下，管理人员有权力主导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从而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E、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因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需要依赖投资方的技术或技术资料，表明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公司在判断是否对被投资方具有重大影响时，不限于是否存在上述一种或多种情形，还需要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来做出综合的判断。

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即对联营企业投资。

③确定被投资单位是否为合营企业的依据：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合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

(2) 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

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

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本公司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

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的有关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交易损失。

本公司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

础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20、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公司对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21、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分类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其他设备。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服务，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25	5.00	3.8-4.75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6	5.00	15.83-23.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00	9.50-19.0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00	20.00-33.33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00	20.00-33.33

22、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23、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24、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40-50年	法定使用年限
软件	2-10年	预计使用寿命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4)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对于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无形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2)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7、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物性资产、油气资产、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等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企业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在难以对单项资产可回收金

额进行估计的情况下，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做相应调整，使资产在剩余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以及合并所形成的商誉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关于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1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作为长期待摊费用按预计受益年限分期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则将其尚未摊销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9、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

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30、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公司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对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予以折现，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企业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其中，资产上限，是指企业可从设定受益计划退款或减少未来对设定受益计划缴存资金而获得的经济利益的现值。

报告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中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

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在修改设定受益计划与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

企业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该利得或损失是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与结算价格的差。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1) 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2) 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根据上述(2)处理。不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适用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

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中的服务成本、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1、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涉及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时，如该等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32、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33、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4、 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来源于如下业务类型：

- 1) 销售商品收入
- 2) 专项资金收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根据商品和劳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确定恰当的

履约进度。产出法是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

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 1) 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2) 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3) 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4) 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 6)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通常仅包含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本公司通常在综合考虑下列因素的基础上，以货物控制转移给购买方时点确认收入，如取的商品的现时收款权利、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商品法定所有权转移、商品实物资产转移等。

本公司销售商品收入主要为废旧家电拆解物销售收入，本公司一般采用先收款后发货的经营模式销售商品。客户一般上门取货，验收无误后，本公司给客户开具出门证，商品出厂后，确认为收入的实现。

2) 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专项资金收入确认方法

根据会计准则，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企业应当对计入交易价格的可变对价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进行估计。在每一资产负债表日，企业应当重新估计可变对价金额，以如实反映报告期末存在的情况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情况变化。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应当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不再有确定的单台补贴标准，应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最佳估计数确认专项资金收入。公司具体确认方法：(1) 获取本年符合奖补标准的审核公示后的全国拆解量；(2) 根据 2026 年中央财政预算确定归属于 2025 年度的专项资金奖补总额；(3) 根据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将专项资金奖补总额拆分为按照数量的 70%和按照其他三项因素的 30%一次分配至各省；(4) 各拆解企业分别按照所属省（区）的二次分配办法，计算确认当期的专项资金收入。

35、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合同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

(1) 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

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是指企业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企业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这些支出明确由客户承担。

(2) 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将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2)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包括持续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3) 合同成本摊销和减值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和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第一项减去第二项的差额时，企业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 企业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款 1) 减 2) 的差额高于合同成本账面价值的，应当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合同成本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6、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是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与资产相关之外的其他政府补助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2)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3)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会计处理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款项时按照到账的实际金额确认和计量。只有存在确凿证据表明该项补助是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以及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可以按应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公司在需要退回的当期进行会计处理，即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3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与商誉的初始确认相关的，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及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公司确认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只有当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公司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集团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8、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本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对短期租赁以及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分拆

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关于交易价格分摊的规定分摊合同对价，分摊的基础为租赁部分和非租赁部分各自的单独价格。

(2) 租赁的分类

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3) 作为经营租赁出租人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经营租赁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4) 作为融资租赁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第五节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1、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1)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2)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1)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

面价值；

2)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第五节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1、金融工具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3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运用上述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作出的。实际的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的估计存在差异。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资产负债表日，会计估计中很可能导致未来期间资产、负债账面价值作出重大调整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性主要有：

(1) 所得税

本公司在多个地区缴纳企业所得税。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部分交易和事项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在计提各个地区的所得税费用时，本公司需要作出重大判断。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与最初入账的金额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对作出上述最终认定期间的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的金额产生影响。此外，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转回取决于本公司于未来年度是否能够产生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若未来的盈利能力偏离相关估计，则须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价值作出调整，因而可能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2) 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3) 非金融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非金融资产进行减值评估，以确定资产可收回金额是否下跌至低于其账面价值。如果情况显示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可收回金额是资产（或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或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未来可使用寿命、生产产品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做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的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等的预测。倘若未来事项与该等估计不符，可收回金额将需要作出修订，这些修订可能会对本公司的经营业绩或者财务状况产生影响。

（4）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5）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专项资金收入

根据会计准则，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企业应当对计入交易价格的可变对价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进行估计。在每一资产负债表日，企业应当重新估计可变对价金额，以如实反映报告期末存在的情况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情况变化。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应当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不再有确定的单台补贴标准，应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最佳估计数确认专项资金收入。公司具体确认方法：(1) 获取本年符合奖补标准的审核公示后的全国拆解量；(2) 根据 2026 年中央财政预算确定归属于 2025 年度的专项资金奖补总额；(3) 根据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将专项资金奖补总额拆分为按照数量的 70%和按照其他四项因素的 30%一次分配至各省；(4) 各拆解企业分别按照所属省（区）的二次分配办法，计算确认当期的专项资金收入。

关于合规拆解数量，国家相关部门已审核的，以审核确定的数量为准，如果在会计报表日尚未取得相关部门审核确定的拆解量，公司以当期实际拆解量扣除依据历史不合格拆解率确定的不合格拆解台数计算合规拆解数量。

4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执行《金融工具准则实施问答》关于标准仓单交易相关会计处理的规定

财政部于2025年7月8日发布标准仓单交易相关会计处理实施问答，明确规定，根据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企业在期货交易所通过频繁签订买卖标准仓单的合同以赚取差价、不提取标准仓单对应的商品实物的，通常表明企业具有收到合同标的后在短期内将其再次出售以从短期波动中获取利润的惯例，其签订的买卖标准仓单的合同并非按照预定的购买、销售或使用要求签订并持有旨在收取或交付非金融项目的合同，因此，企业应当将其签订的买卖标准仓单的合同视同金融工具，并按照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企业按照前述合同约定取得标准仓单后短期内再将其出售的，不应确认销售收入，而应将收取的对价与所出售标准仓单的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企业期末持有尚未出售的标准仓单的，应将其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对于按照前述合同约定取得的标准仓单，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的，企业可以在初始确认时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一致应用于符合选择条件的所有标准仓单。对于初始确认时已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标准仓单，企业在后续期间不得撤销该选择。

根据《关于严格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切实做好企业2025年年报工作的通知》（财会〔2025〕33号）的要求，企业因执行上述标准仓单相关规定而调整会计处理方法的，应当对财务报表可比期间信息进行调整，并在财务报表附注中披露相关情况。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本报告期未发生重要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41、2025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2、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交增值税为销项税额减可抵扣进项税额后的余额	13%、9%、6%、5%、3%、1%
城市维护建设税	缴纳流转税税额	7%、5%、1%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5%
教育费附加	缴纳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缴纳流转税税额	1.5%、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中再生（内江）电子废弃物循环利用有限公司	15.00
中再生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15.00
中再生（宁夏）电子废弃物循环利用有限公司	15.00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21]40号发布的《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2022年版）》（以下称“目录”）第三项规定，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自产的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提供资源综合利用劳务，可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公司自2022年3月开始享受该优惠政策。

（2） 企业所得税

1)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颁发的《关于执行综合资源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47号），以及发布的《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08年版）（该目录已更新为《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21年版）），自2008年1月1日起以《目录》中所列示资源为主要原材料，生产《目录》内符合国家或行业相关标准的产品取得的收入，在计算当年应纳税所得额时，符合《目录》条件的产品收入减按90%计入当年收入总额。本公司所属子公司中再生洛阳家电拆解厂、中再生绥化家电拆解厂、中再生临沂家电拆解厂、中再生唐山家电拆解厂、中再生南昌家电拆解厂、中再生清远家电拆解厂、中再生昆明家电拆解厂、中再生内江家电拆解厂、中再生衢州家电拆解厂、中再生黄冈家电拆解厂、中再生银川家电拆解厂、中再生环服清远公司、中再生环服唐山公司享受该优惠政策，其中中再生洛阳家电拆解厂、中再生绥化家电拆解厂优惠期自2012年开始，中再生临沂家电拆解厂自2013年开始，中再生唐山家电拆解厂自2014年开始，中再生南昌家电拆解厂、中再生清远家电拆解厂自2015年开始，中再生昆明家电拆解厂自2017年开始，中再生内江家电拆解厂、中再生衢州家电拆解厂、中再生黄冈家电拆解厂自2019年开始，中再生银川家电拆解厂自2016年开始，中再生环服清远公司自2019年开始，中再生环服唐山公司自2022年开始。

2)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联合颁发的财税〔2020〕23号《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中再生内江家电拆解厂、中再生环服公司、中再生银川家电拆解厂从2021年1月1日至2030年12月31日的企业所得税按15%的税率征收。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400.00	
银行存款	566,529,009.65	884,916,913.39
其他货币资金	2,029.67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134,763,008.83	636.44
合计	701,294,448.15	884,917,549.83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冻结资金	21,642.76	1,779,603.94
合计	21,642.76	1,779,603.94

注：2026年1月已解冻。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理由和依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50,000,000.00	200,000,000.00	/
其中：			
结构性存款	150,000,000.00	200,000,000.00	/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			
合计	150,000,000.00	200,000,000.0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票据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415,334,066.33	903,293,676.09
其中:1年以内分项	415,334,066.33	903,293,676.09
1至2年	28,699,066.87	1,010,762,414.47
2至3年	1,010,762,414.47	802,430,553.03
3年以上		
3至4年	802,430,553.03	990,167,842.60
4至5年	990,167,842.60	1,050,115,474.02
5年以上	330,581,090.60	458,232,402.19
合计	3,577,975,033.90	5,215,002,362.4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577,975,033.90	100.00	26,260.47		3,577,948,773.43	5,215,002,362.40	100.00	42,884.00		5,214,959,478.40
其中：										
1、应收政府部门的家 电拆解基金、经常性补 贴	3,577,449,824.44	99.99			3,577,449,824.44	5,214,144,682.49	99.98			5,214,144,682.49
2、控股股东可以控制 的子公司（不含合营、 联营企业）										
3、按账龄组合计提坏 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25,209.46	0.01	26,260.47	5.00	498,948.99	857,679.91	0.02	42,884.00	5.00	814,795.91
合计	3,577,975,033.90	/	26,260.47	/	3,577,948,773.43	5,215,002,362.40	/	42,884.00	/	5,214,959,478.4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3、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	525,209.46	26,260.47	5.00
合计	525,209.46	26,260.47	5.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组合计提	42,884.00	-16,623.53				26,260.47
合计	42,884.00	-16,623.53				26,260.4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废旧家电拆解补贴	3,577,449,824.44		3,577,449,824.44	99.99	
广州宝洁有限公司	522,953.45		522,953.45	0.01	26,147.67
成都宝洁有限公司	2,256.01		2,256.01		112.80
合计	3,577,975,033.90		3,577,975,033.90	100.00	26,260.47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 747, 519. 68	100. 00	1, 781, 491. 81	99. 80
1 至 2 年			3, 500. 00	0. 20

2至3年				
3年以上				
合计	1,747,519.68	100.00	1,784,991.81	100.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芜湖美智空调设备有限公司	359,673.74	20.58
无锡小天鹅电器有限公司	340,724.47	19.50
精诚工科汽车系统有限公司清苑再生资源分公司	197,562.16	11.31
斐雪派克电器(青岛)有限公司	131,994.61	7.55
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临沂供电公司	121,877.97	6.97
合计	1,151,832.95	65.91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0,792,670.15	28,371,264.73
合计	10,792,670.15	28,371,264.7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7).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8).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9).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0).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2).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13).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1,316,045.85	28,729,647.77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1,316,045.85	28,729,647.77
1至2年		
2至3年		100,000.00
3年以上		
3至4年	100,000.00	1,221,261.96
4至5年	1,221,261.96	287,049.80
5年以上	287,049.80	
合计	12,924,357.61	30,337,959.53

(14).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9,317,888.70	5,908,810.75
代垫款	1,218,699.40	1,325,998.03
政府补助	848,531.93	21,561,987.26
往来款	1,508,311.76	1,508,311.76
其他	30,925.82	32,851.73
合计	12,924,357.61	30,337,959.53

(15).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358,383.04		1,608,311.76	1,966,694.80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一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64,992.66			164,992.66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5年12月31日 余额	523,375.70		1,608,311.76	2,131,687.46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 转回	转销或 核销	其他 变动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966,694.80	164,992.66				2,131,687.46
合计	1,966,694.80	164,992.66				2,131,687.4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7).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8).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芜湖安得智联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38.69	保证金	1年以内	250,000.00
无锡小天鹅电器有限公司	2,000,000.00	15.47	保证金	1年以内	100,000.00
青岛海绿源循环科技有限公司	1,100,000.00	8.51	保证金	1年以内	55,000.00
张爱萍	530,765.25	4.11	往来款	4-5年	530,765.25
芜湖美智空调设备有限公司	500,000.00	3.87	保证金	1年以内	25,000.00
合计	9,130,765.25	70.65			960,765.25

(19).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8,129,894.11	2,165,619.08	55,964,275.03	144,903,589.96		144,903,589.96
库存商品	36,130,371.76	4,722,072.42	31,408,299.34	29,328,959.85	2,569,166.17	26,759,793.68
周转材料	409,512.90		409,512.90	370,371.62		370,371.62
合计	94,669,778.77	6,887,691.50	87,782,087.27	174,602,921.43	2,569,166.17	172,033,755.26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2,165,619.08				2,165,619.08
库存商品	2,569,166.17	29,898,138.45		27,745,232.20		4,722,072.42
合计	2,569,166.17	32,063,757.53		27,745,232.20		6,887,691.50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库存商品	相关产成品、库存商品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以前期间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上升	本期将已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耗用/售出
------	--	-------------------------	----------------------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无

13、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认证进项税	79,981.26	9,119,730.34
留抵税额	24,837,307.16	61,249,569.84

预缴税金	1,770,645.30	3,361,830.21
其他	662,912.04	671,037.08
合计	27,350,845.76	74,402,167.47

其他说明：

无

14、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 余额（账面价 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 投资	减少 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综 合收益 调整	其他权 益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淮安华科环保 科技有限公司	66,184,200.00			-473,670.76				5,639,729.24		60,070,800.00	57,710,221.28
小计	66,184,200.00			-473,670.76				5,639,729.24		60,070,800.00	57,710,221.28
合计	66,184,200.00			-473,670.76				5,639,729.24		60,070,800.00	57,710,221.28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淮安华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1,778.10	6,007.08	5,771.02	10	收入预测；成本、费用预测、折现率	收入预测；成本、费用预测、折现率	企业性质、资产规模、历史经营情况、基准日经营情况、未来发展规划
合计	11,778.10	6,007.08	5,771.02	/	/	/	/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孟津民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418,200.00					7,418,200.00				
合计	7,418,200.00					7,418,200.00				/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2,837,443.16	347,423.64		13,184,866.80
2. 本期增加金额		7,241.24		7,241.24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其他转入		7,241.24		7,241.24
3. 本期减少金额	7,241.24			7,241.24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7,241.24			7,241.24

4. 期末余额	12,830,201.92	354,664.88		13,184,866.80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6,938,715.02	78,764.41		7,017,479.43
2. 本期增加金额	623,759.58	7,074.36		630,833.94
(1) 计提或摊销	623,759.58	7,074.36		630,833.94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7,562,474.60	85,838.77		7,648,313.3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267,727.32	268,826.11		5,536,553.43
2. 期初账面价值	5,898,728.14	268,659.23		6,167,387.37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 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783,612,668.48	724,011,028.14
固定资产清理	43,955.83	960.00
合计	783,656,624.31	724,011,988.1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804,100,024.49	447,987,042.27	16,567,272.13	49,803,500.65	11,877,948.78	1,330,335,788.32
2. 本期增加金额	102,885,230.06	34,955,593.92	2,616,879.32	4,688,725.04	337,352.08	145,483,780.42
(1) 购置	64,735,505.46	5,595,944.85	2,616,879.32	4,688,725.04	337,352.08	77,974,406.75
(2) 在建工程转入	38,149,724.60	29,359,649.07				67,509,373.67
3. 本期减少金额	398,049.68	16,345,610.11	1,081,498.83	1,018,145.96	26,603.76	18,869,908.34
(1) 处置或报废	73,727.17	5,105,065.53	1,081,498.83	1,018,145.96	26,603.76	7,305,041.25
(2) 转入在建工程	324,322.51	11,240,544.58				11,564,867.09
4. 期末余额	906,587,204.87	466,597,026.08	18,102,652.62	53,474,079.73	12,188,697.10	1,456,949,660.40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81,247,478.64	252,783,869.97	12,110,214.70	41,197,403.61	10,042,479.06	597,381,445.98
2. 本期增加金额	41,461,198.26	34,025,984.66	1,321,773.03	3,672,843.16	669,915.97	81,151,715.08
(1) 计提	41,461,198.26	34,025,984.66	1,321,773.03	3,672,843.16	669,915.97	81,151,715.08
3. 本期减少金额	108,417.65	12,030,336.43	995,296.34	966,551.73	25,273.58	14,125,875.73
(1) 处置或报废	5,714.13	4,582,743.37	995,296.34	966,551.73	25,273.58	6,575,579.15
(2) 其他减少	102,703.52	7,447,593.06				7,550,296.58
4. 期末余额	322,600,259.25	274,779,518.20	12,436,691.39	43,903,695.04	10,687,121.45	664,407,285.3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6,578,299.08	2,208,843.88	57,752.67	97,878.57	540.00	8,943,314.20
2. 本期增加金额		201,453.37				201,453.37
(1) 计提		201,453.37				201,453.37
3. 本期减少金额		207,590.87	6,444.81	1,025.30		215,060.98
(1) 处置或报废		207,590.87	6,444.81	1,025.30		215,060.98
4. 期末余额	6,578,299.08	2,202,706.38	51,307.86	96,853.27	540.00	8,929,706.59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77,408,646.54	189,614,801.50	5,614,653.37	9,473,531.42	1,501,035.65	783,612,668.48
2. 期初账面价值	516,274,246.77	192,994,328.42	4,399,304.76	8,508,218.47	1,834,929.72	724,011,028.14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房屋建筑物	40,663,912.02	25,513,476.95		15,150,435.07	
机器设备	53,856,873.03	46,583,691.46	2,033,143.22	5,240,038.35	
运输工具	29,995.11	28,495.35		1,499.76	
电子设备	2,658,649.74	2,524,647.60	47,139.64	86,862.50	
办公家具	120,254.45	113,443.73	320.00	6,490.72	
合计	97,329,684.35	74,763,755.09	2,080,602.86	20,485,326.40	

注：以上闲置资产包含部分已提足折旧资产，原值 41,961,882.94 元，累计折旧 39,863,788.75 元，减值准备 654,290.63 元，账面价值 1,443,803.56 元。闲置资产主要为临沂家电拆解厂老厂区拟处置资产。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山东新厂房	97,196,778.83	正在办理中
合计	97,196,778.83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设备清理	43,955.83	960.00
合计	43,955.83	960.00

其他说明：

无

22、 在建工程**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57,715,694.93	22,354,402.84
工程物资	6,610,657.31	8,706,888.13
合计	64,326,352.24	31,061,290.9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办公楼、厂区 装修及改造工程	47,685,696.21	1,140,322.14	46,545,374.07	10,261,761.69		10,261,761.69
拆解线改造工程	8,859,378.69		8,859,378.69	2,998,178.69		2,998,178.69
仓储笼				237,845.30		237,845.30
聚氨酯复合轻 集料项目				7,498,365.30		7,498,365.30
其他	2,310,942.17		2,310,942.17	1,358,251.86		1,358,251.86
合计	58,856,017.07	1,140,322.14	57,715,694.93	22,354,402.84		22,354,402.84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办公楼、厂区装修及改造工程：												
综合楼及智能化厂房	21,530,000.00	2,750,415.20	12,856,091.10			15,606,506.30	72.49	72.49				募投资金、自筹资金
智能仓储物流系统	43,490,000.00		23,096,747.40			23,096,747.40	53.11	53.11				募投资金、超长期特别国债
内江C5厂房及办公楼项目	45,000,000.00		41,121,802.45	17,760,253.01	16,716,617.99	6,644,931.45	91.38	91.38				自筹资金
合计	110,020,000.00	2,750,415.20	77,074,640.95	17,760,253.01	16,716,617.99	45,348,185.15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原因
小家电基建		1,140,322.14		1,140,322.14	账面价值低于可收回金额
合计		1,140,322.14		1,140,322.14	/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公允价值和处置费用的确定方式	关键参数	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小家电基建	114.03	0.00	114.03	公允价值采用成本法确认；处置费用考虑相关税金、交易服务费等确认	成新率、折扣率	结合各项贬值因素确定
合计	114.03	0.00	114.03	/	/	/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北京卓信大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卓信大华评报字(2025)第9035号《中再生(内江)电子废弃物循环利用有限公司以财务报告为目的拟进行资产减值测试所涉及的其拥有的部分设备类资产可收回金额资产评估报告》的评估结果,在评估基准日2025年12月31日,小家电基建的账面价值为114.03万元,可收回金额为0.00万元,减值114.03万元。

工程物资**(5).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专用设备	8,706,888.13	2,096,230.82	6,610,657.31	8,706,888.13		8,706,888.13
合计	8,706,888.13	2,096,230.82	6,610,657.31	8,706,888.13		8,706,888.13

其他说明：

根据北京卓信大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卓信大华评报字(2025)第9035号《中再生(内江)电子废弃物循环利用有限公司以财务报告为目的拟进行资产减值测试所涉及的其拥有的部分设备类资产可收回金额资产评估报告》的评估结果,在评估基准日2025年12月31日,专用设备的账面价值为870.69万元,可收回金额为661.07万元,减值209.62万元。

23、 生产性生物资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 油气资产**(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5、 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工具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8,032,415.01	637,546.01	28,669,961.02
2. 本期增加金额	20,329,407.90		20,329,407.90
(1) 新增租赁合同	20,329,407.90		20,329,407.90
3. 本期减少金额	27,145,821.24		27,145,821.24
(1) 租赁到期	27,145,821.24		27,145,821.24
4. 期末余额	21,216,001.67	637,546.01	21,853,547.68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9,390,344.44	248,117.68	9,638,462.12
2. 本期增加金额	8,631,116.73	62,029.44	8,693,146.17
(1) 计提	8,631,116.73	62,029.44	8,693,146.17
3. 本期减少金额	11,519,847.85		11,519,847.85
(1) 租赁到期	11,519,847.85		11,519,847.85
4. 期末余额	6,501,613.32	310,147.12	6,811,760.4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租赁到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4,714,388.35	327,398.89	15,041,787.24
2. 期初账面价值	18,642,070.57	389,428.33	19,031,498.90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6、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49,860,627.02	9,199,032.30	259,059,659.32

2. 本期增加金额	117,462,074.94	1,382,603.42	118,844,678.36
(1) 购置	117,462,074.94	1,382,603.42	118,844,678.36
3. 本期减少金额		132,478.64	132,478.64
(1) 处置		132,478.64	132,478.64
4. 期末余额	367,322,701.96	10,449,157.08	377,771,859.04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46,452,483.87	5,906,731.31	52,359,215.18
2. 本期增加金额	8,855,047.41	1,074,849.46	9,929,896.87
(1) 计提	8,855,047.41	1,074,849.46	9,929,896.87
3. 本期减少金额		132,478.64	132,478.64
(1) 处置		132,478.64	132,478.64
4. 期末余额	55,307,531.28	6,849,102.13	62,156,633.4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12,015,170.68	3,600,054.95	315,615,225.63
2. 期初账面价值	203,408,143.15	3,292,300.99	206,700,444.14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是0%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公司临沂家电拆解厂老厂区土地使用权存在闲置情况，账面原值5,045,801.60元。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中再生（衢州）电子废弃物循环利用有限公司	35,832,957.08			35,832,957.08
合计	35,832,957.08			35,832,957.08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中再生（衢州）电子废弃物循环利用有限公司		25,353,800.00		25,353,800.00
合计		25,353,800.00		25,353,800.00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中再生（衢州）电子废弃物循环利用有限公司	中再生（衢州）电子废弃物循环利用有限公司废旧家电回收处理业务资产组业务明确并且单一，该业务的原材料供应具有相对独立性，同时该主营业务的产品直接与市场衔接，由市场定价，符合资产组的相关要件。另一方面，中再生（衢州）公司废旧家电回收处理业务是中再生（衢州）公司的主营业务，因此将分摊商誉后中再生（衢州）公司废旧家电回收处理业务长期资产认定为一个资产组。	废旧家电拆解业务分部	是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增长率、利润率等）	预测期内的参数的确定依据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等）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中再生（衢州）电子废弃物循环利用有限公司资产组	41,461.24	38,925.86	2,535.38	2026年-2030年	收入平均增长率3.31%，折现率9.77%	增长率结合企业经营计划以及行业增长率确定	收入平均增长率0，折现率9.77%	参考行业宏观经济因素
合计	41,461.24	38,925.86	2,535.38	/	/	/	/	/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7年8月，本公司以9400万元人民币收购中再资环（北京）环境服务有限公司（原名：浙江兴合环保有限公司）100%股权，并计算确认了3,583.30万元商誉。中再资环（北京）环境服务有限公司的主要资产为其对全资子公司中再生（衢州）电子废弃物循环利用有限公司（原名：浙江蓝天废旧家电回收处理有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故该商誉所在的资产组为中再生（衢州）电子废弃物循环利用有限公司。

根据北方亚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北方亚事评报字[2026]第01-0424号《中再生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减值测试涉及合并报表层面分摊了商誉后的中再生（衢州）电子废弃物循环利用有限公司相关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的评估结果，在评估基准日2025年12月31日，含商誉的资产组按公允价值调整后的账面价值为41,461.24万元，采用收益法确定包含商誉所在资产组在评估基准日可收回金额为38,925.86万元，可回收金额小于该资产组按公允价值调整后的账面价值，商誉减值2,535.38万元。

28、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装饰及改造费	4,023,062.59		621,585.12		3,401,477.47
其他	119,702.25		51,301.44		68,400.81
合计	4,142,764.84		672,886.56		3,469,878.28

其他说明：

无

29、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58,881,636.53	12,057,566.32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545,676.96	136,419.24
可抵扣亏损			177,738,101.52	42,005,022.86
应付职工薪酬			10,139,405.44	2,350,159.31
租赁负债	15,847,843.32	3,935,449.62	18,949,762.83	4,707,478.03
递延收益等			15,705,212.04	3,116,873.31
合计	15,847,843.32	3,935,449.62	281,959,795.32	64,373,519.07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8,064,129.76	2,016,032.44	8,749,756.56	2,187,439.14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大于计税基础	17,407,557.12	4,351,889.28	19,237,114.44	4,809,278.61
使用权资产	15,041,787.24	3,734,192.56	19,031,498.90	4,630,275.40
合计	40,513,474.12	10,102,114.28	47,018,369.90	11,626,993.15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3,734,192.56	201,257.06	4,630,275.40	59,743,243.67
递延所得税负债	3,734,192.56	6,367,921.72	4,630,275.40	6,996,717.75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27,320,638.16	664.68
可抵扣亏损	1,689,554,179.78	595,324,350.56
合计	1,816,874,817.94	595,325,015.24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5年	6,722,967.75		
2026年	55,851,204.73		
2027年	176,811,919.33		
2028年	205,377,845.28	282,045,598.60	
2029年	263,412,718.07	313,278,751.96	
2030年	583,362,469.88		
2031年	54,005,411.43		
2032年	66,935,882.32		
2033年	82,791,223.87		
2034年	53,599,675.46		
2035年	140,682,861.66		
合计	1,689,554,179.78	595,324,350.56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长期资产购买款				67,749,400.00		67,749,400.00
合计				67,749,400.00		67,749,400.00

其他说明：

无

31、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21,642.76	21,642.76	冻结	司法冻结(2026年1月已解冻)	1,779,603.94	1,779,603.94	冻结	司法冻结
固定资产	120,678,843.19	65,295,365.16	抵押	抵押贷款	109,800,193.17	60,123,994.80	抵押	抵押贷款
无形资产	42,135,191.35	30,547,774.09	抵押	抵押贷款	39,409,337.37	28,953,220.96	抵押	抵押贷款
投资性房地产	10,258,909.96	4,354,483.11	抵押	抵押贷款	10,258,909.96	4,845,662.37	抵押	抵押贷款
应收账款	1,200,000,000.00	1,200,000,000.00	其他	应收账款质押	2,148,482,705.00	2,148,482,705.00	其他	应收账款保理
合计	1,373,094,587.26	1,300,219,265.12	/	/	2,309,730,749.44	2,244,185,187.07	/	/

其他说明：

无

32、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60,000,000.00	382,000,000.00
信用借款	300,000,000.00	600,000,000.00
已贴现未到期的应付票据	40,000,000.00	30,000,000.00
未到期应付利息	239,280.55	739,058.34
合计	400,239,280.55	1,012,739,058.34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 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 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36、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材料款	97,387,652.51	190,789,311.66
劳务费	3,525,171.03	4,312,994.41
危废处置费	767,723.68	845,304.69
工程设备款	7,874,195.51	4,985,796.85
其他	4,240,442.97	24,192,890.75
合计	113,795,185.70	225,126,298.36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供应商一	2,657,100.00	未到结算时间
供应商二	1,079,694.73	未到结算时间
合计	3,736,794.73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37、 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419,703.00	32,391.03
1年以上	236,561.96	204,244.83
合计	656,264.96	236,635.86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已满足合同条件的预收款	6,764,011.72	6,325,863.67
合计	6,764,011.72	6,325,863.67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54,279,033.55	322,237,591.76	344,000,919.95	32,515,705.3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701,379.53	34,323,543.71	34,785,166.79	239,756.45
三、辞退福利	26,697.63	2,533,995.99	1,665,483.46	895,210.16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55,007,110.71	359,095,131.46	380,451,570.20	33,650,671.97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2,621,341.23	239,438,550.79	262,760,605.32	29,299,286.70
二、职工福利费	12,990.00	17,380,537.45	16,954,367.92	439,159.53
三、社会保险费	132,730.48	18,768,121.32	18,752,574.02	148,277.78
其中：医疗保险费	127,324.16	16,112,734.66	16,097,658.15	142,400.67
工伤保险费	5,406.32	1,968,197.04	1,967,726.25	5,877.11
生育保险费		354,697.26	354,697.26	
其他		332,492.36	332,492.36	
四、住房公积金		15,269,872.68	15,269,872.68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511,971.84	5,050,503.69	5,264,421.21	1,298,054.32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劳务派遣人员薪酬		26,330,005.83	24,999,078.80	1,330,927.03
合计	54,279,033.55	322,237,591.76	344,000,919.95	32,515,705.3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07,876.16	31,665,922.90	31,641,308.18	232,490.88
2、失业保险费	13,503.37	1,166,189.50	1,172,427.30	7,265.57
3、企业年金缴费	480,000.00	1,491,431.31	1,971,431.31	
合计	701,379.53	34,323,543.71	34,785,166.79	239,756.4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40、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9,461,059.08	24,313,573.51
企业所得税	30,812,699.67	133,388,385.54
个人所得税	1,123,872.83	1,312,835.90
城市维护建设税	211,168.12	1,184,702.19
资源税	64,510.60	34,273.02
房产税	1,525,876.94	1,476,196.10
土地使用税	1,494,869.26	1,494,869.22
教育费附加	237,480.18	1,157,559.78
印花税	391,289.10	1,006,087.20
其他税费	2,153,046.37	541,510.53
合计	47,475,872.15	165,909,992.99

其他说明：

无

41、 其他应付款**(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4,479,704.64	52,466,001.66
合计	34,479,704.64	52,466,001.6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利息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保证金	24,080,934.43	35,199,459.77
往来款	8,224,310.96	11,408,661.55
其他	2,174,459.25	5,857,880.34
合计	34,479,704.64	52,466,001.66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供应商一	3,164,887.67	未到结算时点
合计	3,164,887.67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 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 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62,839,490.92	2,037,670,000.00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7,111,532.80	9,083,971.73
合计	169,951,023.72	2,046,753,971.73

其他说明：

无

44、 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879,321.19	822,361.79
合计	879,321.19	822,361.79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 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840,000,000.00	1,880,000,000.00
抵押借款	76,468,800.24	120,370,000.00
保证借款	611,900,000.00	186,300,000.00
信用借款	657,550,000.00	511,200,000.00
未到期应付利息	1,588,919.13	2,413,731.66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62,839,490.92	2,037,670,000.00
合计	2,024,668,228.45	662,613,731.66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 应付债券**(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16,703,152.83	19,668,470.37
未确认融资费用	-855,309.51	-718,707.54
租赁付款额现值小计	15,847,843.32	18,949,762.83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7,111,532.80	-9,083,971.73
合计	8,736,310.52	9,865,791.10

其他说明：

无

48、 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4,771,000.00	4,771,000.00
专项应付款		
合计	4,771,000.00	4,771,0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股权收购款	4,771,000.00	4,771,000.00
合计	4,771,000.00	4,771,000.00

其他说明：

无

专项应付款**(2).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未决诉讼		2,214,376.80	
合计		2,214,376.80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无

51、 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99,096,201.01	18,751,680.00	11,739,141.83	106,108,739.18	收到补助与摊销
合计	99,096,201.01	18,751,680.00	11,739,141.83	106,108,739.18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 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657,653,673.00						1,657,653,673.00

其他说明：

无

54、 其他权益工具**(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 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602,863,530.44			602,863,530.44
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602,863,530.44			602,863,530.44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6、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8、 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9,255,728.40	4,104,330.30		53,360,058.70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49,255,728.40	4,104,330.30		53,360,058.70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本公司章程及董事会的决议，本公司按年度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当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到股本的50%时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经有关部门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亏损，或者增加股本。公司本年计提盈余公积是母公司税后净利润扣除上年亏损后的金额按照10%提取。

本公司任意盈余公积金的提取额由董事会提议，经股东大会批准。在得到相应的批准后，任意盈余公积金方可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或增加股本。

60、 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686,801,097.55	1,726,145,513.5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686,801,097.55	1,726,145,513.5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84,583,338.38	22,472,408.4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104,330.30	10,429,560.61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51,387,263.86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098,113,428.87	1,686,801,097.5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6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119,812,623.25	3,485,417,951.87	4,009,049,390.78	3,696,863,589.58
其他业务	16,323,558.39	8,710,838.04	15,255,920.22	8,501,618.51
合计	3,136,136,181.64	3,494,128,789.91	4,024,305,311.00	3,705,365,208.09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东部		中部		西部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废电拆解物	1,051,056,605.05	1,200,608,466.13	841,843,917.04	1,031,093,105.89	449,415,824.45	500,203,298.87	2,342,316,346.54	2,731,904,870.89
工业废弃物及深加工	662,176,230.08	647,982,562.73			128,848,817.08	113,487,284.87	791,025,047.16	761,469,847.60
租赁收入			2,770,384.27	740,849.82	24,403.67	13,221.60	2,794,787.94	754,071.42
按经营地区分类								
市场或客户类型								
合同类型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	1,713,232,835.13	1,848,591,028.86	841,843,917.04	1,031,093,105.89	578,264,641.53	613,690,583.74	3,133,341,393.70	3,493,374,718.49
在某一时段确认			2,770,384.27	740,849.82	24,403.67	13,221.60	2,794,787.94	754,071.42
按合同期限分类								
按销售渠道分类								
合计	1,713,232,835.13	1,848,591,028.86	844,614,301.31	1,031,833,955.71	578,289,045.20	613,703,805.34	3,136,136,181.64	3,494,128,789.9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 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5,897,647.10	11,972,862.06
教育费附加	5,528,209.08	11,559,893.77
资源税	230,354.60	195,253.15
房产税	7,914,737.65	6,793,135.22
土地使用税	6,062,765.99	5,621,332.57
车船使用税	31,432.90	26,044.34
印花税	2,554,928.71	4,089,027.35
其他	233,012.75	288,160.79
合计	28,453,088.78	40,545,709.25

其他说明：

无

63、 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7,178,155.30	8,941,061.67
处置费		5,184,912.57
劳务费	474,527.32	931,661.50
租赁费		360,092.68
折旧费	365,311.31	767,910.53
运杂费	26,972.48	29,401.85
差旅费	171,949.72	242,723.08
业务招待费	147,714.56	135,853.73
其他	463,444.67	615,553.94
合计	8,828,075.36	17,209,171.55

其他说明：

无

64、 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71,333,177.27	95,335,695.07
折旧费	20,768,717.95	14,183,583.23
物业管理费	4,674,204.83	2,750,154.40
租赁费	310,919.90	6,398,224.99
长期资产摊销	10,578,873.58	7,024,360.00
审计咨询费	3,593,886.14	2,626,962.03
差旅费	1,691,719.95	2,234,013.00
业务招待费	1,233,808.71	1,826,555.80
汽车费用	999,746.96	1,432,568.94
其他费用	8,758,319.62	15,040,401.59
合计	123,943,374.91	148,852,519.05

其他说明：

无

65、 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家电拆解废聚氨酯泡沫链结构调控及其在改性沥青中应用项目		392,278.67
碳足迹核算项目	1,834,227.69	1,619,805.09
合计	1,834,227.69	2,012,083.76

其他说明：

无

66、 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76,572,320.11	127,397,138.03
减：利息收入	8,223,956.04	3,356,620.10
贴现利息	4,146,241.68	5,915,555.55
银行手续费	1,206,005.38	648,920.58
其他		733,261.60
合计	73,700,611.13	131,338,255.66

其他说明：

无

67、 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个税手续费返还	64,691.30	24,109.88
增值税即征即退	1,566,727.40	1,492,402.35
城市矿产政府补助	569,000.00	569,000.00
地方财政扶持资金	88,372,298.27	113,694,683.16
稳岗补贴	963,602.75	933,426.85
其他政府补贴	4,917,599.30	6,044,422.38
合计	96,453,919.02	122,758,044.62

其他说明：

无

68、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73,670.76	49,805.99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3,128,194.45	710,833.3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363,860.00
合计	2,654,523.69	1,124,499.33

其他说明：

无

69、 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1、 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6,623.53	165,633.22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64,992.66	-47,889.63
合计	-148,369.13	117,743.59

其他说明：

无

72、 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32,063,757.53	-45,023,999.32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5,639,729.24	-8,289,605.99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201,453.37	-4,773,064.20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3,236,552.96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25,353,800.00	
十二、其他		
合计	-66,495,293.10	-58,086,669.51

其他说明：

无

73、 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518,409.70	-295,415.75
其他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40,250.93	118,951.67
合计	858,660.63	-176,464.08

其他说明：

无

74、 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204,271.51	282,759.50	204,271.5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204,271.51	282,759.50	204,271.51
无需支付的应付款项		100,271.66	
罚没收入	380,282.60	171,689.08	380,282.60
其他	543,794.68	101,102.87	543,794.68
合计	1,128,348.79	655,823.11	1,128,348.7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 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87,339.42	253,500.55	87,339.42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87,339.42	253,500.55	87,339.42
对外捐赠		410,000.00	
滞纳金、罚款支出	58,454.27	705,230.02	58,454.27
赔偿金、违约金	637,349.66	2,255,696.80	637,349.66
其他	91,367.12	452.43	91,367.12
合计	874,510.47	3,624,879.80	874,510.47

其他说明：

无

76、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44,482.53	759,132.67
递延所得税费用	27,959,636.70	24,836,409.29
合计	28,204,119.23	25,595,541.96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561,174,706.71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40,293,676.68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8,059,469.59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22,741.29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79,832,428.93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6,476,602.33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82,436.23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34,253,847.86
研发支出加计扣除	
所得税费用	28,204,119.2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8、 现金流量表项目**(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备用金、投标保证金及其他往来款	43,493,038.47	48,855,659.09
利息收入	8,223,956.04	3,356,620.10
收到的租金	2,917,679.50	2,949,279.50
政府补助	108,969,729.79	103,719,365.59
其他	1,435,545.89	2,123,582.81
合计	165,039,949.69	161,004,507.09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付现费用	20,307,131.31	38,389,002.56
备用金、投标保证金及其他往来款	44,562,617.80	51,858,795.89
捐赠支出		410,000.00
罚款及滞纳金	55,140.29	295,088.48
其他	33,734,235.53	5,956,235.80
合计	98,659,124.93	96,909,122.73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山东新项目	10,821,368.57	23,468,440.30
唐山三期资产收购	50,429,224.71	47,308,350.00
内江房屋、土地收购	29,388,226.00	20,441,050.00
衢州智能仓储物流系统	15,894,000.00	
清远房屋、土地收购	72,859,940.85	
合计	179,392,760.13	91,217,840.30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资产证券化项目融资		30,063,556.08
票据筹资	384,477,438.88	496,624,722.23
合计	384,477,438.88	526,688,278.31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应付票据的贴现利息	1,623,680.56	2,540,277.78
资产证券化项目融资		602,893,805.26
支付票据融资	377,000,000.00	510,000,000.00
其他融资费	8,319,651.49	10,027,824.90
合计	386,943,332.05	1,125,461,907.9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负债原值）	19,398,883.45		20,329,407.90	8,319,651.49	15,560,796.54	15,847,843.32
短期借款	1,012,739,058.34	1,070,000,000.00	34,945,205.83	1,717,444,983.62		400,239,280.55
长期借款	2,700,283,731.66	1,959,368,800.24	48,987,924.54	2,521,132,737.07		2,187,507,719.37
长期应付款	4,771,000.00					4,771,000.00
合计	3,737,192,673.45	3,029,368,800.24	104,262,538.27	4,246,897,372.18	15,560,796.54	2,608,365,843.24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89,378,825.94	16,154,918.94
加：资产减值准备	66,495,293.10	58,086,669.51
信用减值损失	148,369.13	-117,743.5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81,782,549.02	78,216,788.57
使用权资产摊销	8,693,146.17	9,242,334.31
无形资产摊销	9,929,896.87	6,589,176.6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72,886.56	461,877.8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58,660.63	176,464.0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6,932.09	-29,258.95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80,718,561.79	133,312,693.5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654,523.69	-1,124,499.3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9,541,986.61	25,708,226.0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28,796.03	-871,816.73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2,187,910.46	-103,142,518.1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01,529,724.26	49,342,993.5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40,860,079.22	76,842,293.20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7,202,506.37	348,848,599.5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701,272,805.39	883,137,945.8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883,137,945.89	822,122,116.5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1,865,140.50	61,015,829.35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701,272,805.39	883,137,945.89
其中：库存现金	400.0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701,270,375.72	883,137,945.8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029.67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01,272,805.39	883,137,945.89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理由
货币资金	21,642.76	1,779,603.94	司法冻结
合计	21,642.76	1,779,603.94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2、 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3,329,509.65 元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12,411,087.58(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房屋及建筑物、土地	2,794,787.94	
合计	2,794,787.94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3、 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8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 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517,457.47	1,454,135.25
其他	316,770.22	557,948.51
合计	1,834,227.69	2,012,083.76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1,834,227.69	2,012,083.76
资本化研发支出		

其他说明：
无

2、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中再生(洛阳)固体废弃物处置有限公司	河南省孟津县	100,000,000.00	河南省孟津县	废弃资源综合利用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中再生(内江)电子废弃物循环利用有限公司	四川省内江市	150,000,000.00	四川省内江市	废弃资源综合利用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中再生(唐山)电子废弃物循环利用有限公司	河北省唐山市	250,000,000.00	河北省唐山市	废弃资源综合利用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中再生(南昌)电子废弃物循环利用有限公司	江西省南昌市	180,000,000.00	江西省南昌市	废弃资源综合利用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中再生(绥化)电子废弃物循环利用有限公司	黑龙江省绥化市	100,000,000.00	黑龙江省绥化市	废弃资源综合利用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中再生(黄冈)固体废弃物处置有限公司	湖北省蕲春县	80,000,000.00	湖北省蕲春县	废弃资源综合利用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中再生(清远)固体废弃物处置有限公司	广东省清远市	100,000,000.00	广东省清远市	废弃资源综合利用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中再生(临沂)电子废弃物循环利用有限公司	山东省临沂市	300,000,000.00	山东省临沂市	废弃资源综合利用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湖北丰鑫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湖北省蕲春县	25,000,000.00	湖北省蕲春县	废弃资源综合利用	100.00		投资设立
中再生(昆明)固体废弃物处置有限公司	云南省昆明市	62,200,000.00	云南省昆明市	废弃资源综合利用	6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中再资环(北京)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北京市	47,000,000.00	北京市	废弃资源综合利用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再生(衢州)电子废弃物循环利用有限公司	浙江省衢州市	200,000,000.00	浙江省衢州市	废弃资源综合利用	68.00	32.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再生(沈阳)电子废弃物循环利用有限公司	辽宁省 沈阳市	25,000,000.00	辽宁省 沈阳市	废弃资源综合利用		100.00	投资设立
中再生(赣州)固体废弃物处置有限公司	江西省 赣州市	30,000,000.00	江西省 赣州市	废弃资源综合利用	100.00		投资设立
中再生(宁夏)电子废弃物循环利用有限公司	宁夏灵 武市	120,000,000.00	宁夏灵 武市	废弃资源综合利用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再生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重庆市	100,000,000.00	重庆市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再生(清远)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广东省 清远市	10,000,000.00	广东省 清远市	环境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中再生(黄冈)资源循环有限公司	湖北省 蕲春县	10,000,000.00	湖北省 蕲春县	环境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中再生(唐山)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河北省 唐山市	10,000,000.00	河北省 唐山市	环境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中再生(沈阳)电子废弃物循环利用有限公司是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再生唐山家电拆解厂的全资子公司。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中再生(昆明)固体废弃物处置有限公司	40.00%	-4,795,487.56		1,982,088.23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中再生（昆明）固体废物处置有限公司	130,276,674.45	26,140,171.72	156,416,846.17	151,451,559.56	10,066.03	151,461,625.59	172,521,470.96	28,696,340.64	201,217,811.60	177,254,806.83	7,019,065.29	184,273,872.12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中再生 (昆明) 固体废弃物 处置有限公司	126,514,156.60	-11,988,718.90	-11,988,718.90	33,489,346.81	150,052,340.31	-15,793,723.80	-15,793,723.80	-29,987,902.03
--------------------------------	----------------	----------------	----------------	---------------	----------------	----------------	----------------	----------------

其他说明：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淮安华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省淮安市	江苏省淮安市	工业废弃物处理		13.29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无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	------------	------------

	淮安华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淮安华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235,550,320.20	234,252,486.37
非流动资产	102,528,587.80	108,430,849.80
资产合计	338,078,908.00	342,683,336.17
流动负债	13,670,586.91	16,667,541.24
非流动负债	26,525,170.20	24,568,016.16
负债合计	40,195,757.11	41,235,557.40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97,883,150.89	301,447,778.77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39,588,670.75	40,062,409.80
调整事项	20,482,129.25	26,121,790.20
—商誉	20,482,129.25	26,121,790.20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60,070,800.00	66,184,200.00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47,928,791.81	59,672,760.95
净利润	-3,564,114.04	416,180.75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3,564,114.04	416,180.75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无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应收款项的期末余额848,531.93元（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99,096,201.01	18,751,680.00		11,739,141.83		106,108,739.18	与资产相关
合计	99,096,201.01	18,751,680.00		11,739,141.83		106,108,739.18	/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11,739,141.83	11,777,225.04
与收益相关	84,714,777.19	110,980,819.58
合计	96,453,919.02	122,758,044.62

其他说明：

无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股权投资、借款、应收款项、应付款项等。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已采取政策只与信用良好的交易对手进行交易。另外，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余额及收回情况进行持续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信用损失。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金融资产的回收情况，以确保相关金融资产计提了充分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本公司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其他应收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于交易对手违约，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除附注所载本公司作出的财务担保外，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国有控股银行和其他大中型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本公司的政策是根据各知名金融机构的市场信誉、经营规模及财务背景来控制存放当中的存款金额，以限制对任何单个金融机构的信用风险金额。

作为本公司信用风险资产管理的一部分，本公司利用账龄来评估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减值损失。本公司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涉及大量客户，账龄信息可以反映这些客户对于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偿付能力和坏账风险。本公司根据历史数据计算不同账龄期间的历史实际坏账率，并考虑了当前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如国家GDP增速、基建投资总额、国家货币政策等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得出预期损失率。对于长期应收款，本公司综合考虑结算期、合同约定付款期、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和债务人所处行业的经济形势，并考虑上述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后对于预期信用损失进行合理评估。

截止2025年12月31日，相关资产的账面余额与预期信用减值损失情况如下：

项目	账面余额（元）	减值准备（元）
应收账款	3,577,975,033.90	26,260.47
其他应收款	12,924,357.61	2,131,687.46
合计	3,590,899,391.51	2,157,947.93

本公司的应收账款主要为废旧家电拆解基金补贴及废电处理专项资金，公司所处的废电处理行业属于国家产业政策重点扶持的循环经济领域，废电基金的征收具有法规依据及国家制度层面

的保障，该基金的管理和发放由国家财政部管理并直接发放至享受补贴的拆解企业，因此，本公司认为应收账款并无重大信用风险。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下属成员企业各自负责其现金流量预测。公司下属财务部门基于各成员企业的现金流量预测结果，在公司层面持续监控公司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3) 市场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150,000,000.00	7,418,200.00	157,418,200.00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3）结构性存款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二）其他债权投资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418,200.00	7,418,200.00
（四）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50,000,000.00	7,418,200.00	157,418,200.00
（六）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根据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在有限情况下，用以确定公允价值的近期信息不足，成本代表了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中国再生资源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	废弃资源综合利用	15,500.00	25.83	25.83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母公司中国再生资源集团的控股股东中国供销集团有限公司是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的全资子公司。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
其他说明：
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权益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中再生城资（北京）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其他
中再生（清远）塑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中再生（蕲春）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江西中再生环保产业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中再生（洛阳）塑业有限公司	其他
内江中再生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山东中再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
四川中再生环保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唐山中再生环保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其他
中再生洛阳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安徽中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中再云汇（宁夏）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中再生（辽宁）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其他
中再生（深圳）金属资源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中再生襄阳循环资源利用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中再生（山东）资源循环利用产业有限公司	其他
中再生（天津）商贸有限公司	其他
清远华清再生资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其他
中再生（宁夏）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连云港中再钢铁炉料有限公司	其他
中再生（南昌）再生金属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中再生（四川）生态环境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中再生（山东）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中农天鸿（北京）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中农餐茂（北京）餐饮有限公司	其他
宁夏达源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其他
中国再生资源开发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其他
上海京再瑞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中再生城乡建设有限公司	其他
供销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其他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中再生城资（北京）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4,104,991.00	9,150,000.00	否	5,557,926.87
中再生（清远）塑业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9,203,331.98	17,320,000.00	否	11,485,637.90
中再生（蕲春）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38,367,990.52	63,050,000.00	否	3,654.00
江西中再生环保产业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25,935,558.48	42,000,000.00	否	4,127,644.26
中再生（洛阳）塑业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9,065,359.95	11,940,000.00	否	9,270,374.23
内江中再生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3,500,000.00	否	1,194,519.00
清远华清再生资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2,597.43	10,946,800.00	否	5,141.84
山东中再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危废处置	31,407.86	75,000.00	否	16,205.81
四川中再生环保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1,946,023.41	7,235,000.00	否	2,759,182.75
唐山中再生环保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713,500.00	否	1,787,954.99

中再生洛阳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32,566,067.41	53,000,000.00	否	6,476.10
安徽中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9,471,258.19	10,000,000.00	否	10,804,041.18
中再云汇(宁夏)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服务				22,650.18
中再生(辽宁)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10,190,944.33	10,200,000.00	否	
中再生(深圳)金属资源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140,674.41			
中再生襄阳循环资源利用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4,957,430.99	10,000,000.00	否	
中再生(山东)资源循环利用产业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17,503.29	500,000.00	否	
中再生(天津)商贸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255,098,776.22	305,800,000.00	否	
中农天鸿(北京)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接受服务	477,532.82			478,957.11
中农餐茂(北京)餐饮有限公司	接受服务	799,710.00			722,049.00

购买商品以外的其他资产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元)	上期发生额(元)
四川中再生环保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购建长期资产	45,714,932.11	
清远华清再生资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购建长期资产	67,462,908.19	
唐山中再生环保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购建长期资产	86,493,094.38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再生(清远)塑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6,926,220.56	55,723,761.67
中再生(蕲春)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827,226.33	454,312.56
江西中再生环保产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0,451,537.64	24,928,885.85
中再生(洛阳)塑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53,407,983.53	95,717,134.50
中再生(深圳)金属资源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5,636,406.24	

中再生洛阳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36,697.24	36,697.24
中再生(宁夏)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9,573.81
连云港中再钢铁炉料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698,268.84
中再生(山东)资源循环利用产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8,493,123.01	7,618,672.18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中再生(洛阳)塑业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13,211.01	10,733.94
江西中再生环保产业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土地	2,560,297.14	2,560,297.15
中再生(南昌)再生金属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土地	14,285.72	14,285.72
中再生洛阳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86,840.40	86,840.40
合计		2,674,634.27	2,672,157.2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唐山中再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1,492,463.00		542,934.80		
中国再生资源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5,709,369.42	164,749.49	10,710,239.89	6,162,899.86		6,471,044.85		
中再生（四川）生态环境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66,666.67	19,747.48	
中再生（山东）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91,743.12	22,713.73				25,000.00	4,051.25	618,138.01
四川中再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2,446,746.00		3,095,217.00			515,183.09		848,758.09	6,155.54	
中再生洛阳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94,656.00	5,206.96				94,656.00	8,270.37	268,455.76
清远华清再生资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332,096.26		2,812,568.64	145,715.06		201,600.00		10,095,574.56	772,776.12	
合计		2,778,842.26		11,803,554.18	338,385.24	10,710,239.89	8,372,145.95		18,144,634.97	811,000.76	886,593.77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84.31	271.82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2025年度，本公司在供销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存款利息收入1,527,397.17元，截止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在供销集团财务公司存款余额134,763,008.83元，2025年度，本公司未向供销集团财务公司借款，截止2025年12月31日，借款余额为0元。

2024年度，本公司在供销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存款利息收入842,019.40元，截止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在供销集团财务公司存款余额636.44元，截止2024年12月31日，借款余额为0元。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非流动资产	四川中再生环保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20,441,05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唐山中再生环保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47,308,350.00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中再生（清远）塑业有限公司	1,238,731.40	2,451,917.27
	中再生城资（北京）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35,638.84	261,252.18
	中再生（蕲春）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471,955.00
	江西中再生环保产业有限公司		119,913.03
	中再生（洛阳）塑业有限公司	719,999.71	1,248,737.11
	宁夏达源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77,284.08	77,284.08
	内江中再生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4,007.49	196,710.49
	唐山中再生环保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112,623.58	1,181,651.38
	四川中再生环保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7,864.31	190,000.00
	安徽中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1,276,754.19
其他应付款			
	江西中再生环保产业有限公司	69,733.71	105,696.70
	中再生（洛阳）塑业有限公司		2,357.58
	中国再生资源开发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289,547.59	289,547.59
	中国再生资源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472,011.71	402,819.78
	四川中再生环保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23,753.80	456,446.60
	上海京再瑞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164,887.67	3,164,887.67
	山东中再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1,843.85	6,959.30
	山东中再生城乡建设有限公司		3,934,683.25
	中再生（清远）塑业有限公司	10,000.00	1,580,000.00
	中再生（山东）资源循环利用产业有限公司	36,778.19	
合同负债			
	中再生（洛阳）塑业有限公司		21,036.91
	中再生（清远）塑业有限公司		287,867.68
	中再生（山东）资源循环利用产业有限公司	36,841.59	52,088.5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中再生（山东）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71,841.79	69,029.40
	中再生洛阳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92,621.09	89,449.04
	清远华清再生资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8,925,493.29
	中国再生资源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5,437,494.69	
租赁负债			
	中再生（山东）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458,382.30	530,224.08
	清远华清再生资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9,242,945.93
	中再生洛阳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92,621.09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因参与秦岭水泥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关联方于2014年4月30日做出过如下承诺：

①中国供销集团、中国再生资源集团、中再资源关于避免与上市公司同业竞争和利益冲突的承诺：

“一、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或进行与秦岭水泥及控股子公司的业务存在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及活动。二、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利用在秦岭水泥中的地位 and 影响，进行损害秦岭水泥及其中小股东、秦岭水泥控股子公司合法权益的经营活 动。三、本承诺函一经签署，即构成本公司不可撤销的法律义务。如出现因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秦岭水泥及其中小股东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本公司将依法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②中国供销集团、中国再生资源集团、中再资源、黑龙江中再公司、广东华清、中再控股关于规范与上市公司关联交易的承诺：

“一、本次重组完成后，本公司及本公司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组织机构（以下简称“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量避免与秦岭水泥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在关联采购方面，本公司及本公司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公司、企业正在通过将采购客户和采购人员转移至标的公司的方式降低关联采购金额。二、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秦岭水泥章程的规定，均遵循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确保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切实维护秦岭水泥及其中小股东的利益。三、本公司保证不利用在秦岭水泥中的地位 and 影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秦岭水泥及其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保证不利用本公司在秦岭水泥中的地位 and 影响，违规占用或转移秦岭水泥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或要求秦岭水泥违规提供担保。四、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即行生效，并在秦岭水泥存续且依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上交所相关规定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被认定为秦岭水泥关联方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五、如违反上述承诺与秦岭水泥及其控股子公司进行交易而给秦岭水泥及其中小股东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关的赔偿责任。”

③中国供销集团、中国再生资源集团、中再资源关于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

“为了不影响重组后上市公司的独立性，保持重组后上市公司在资产、人员、财务、业务和机构等方面的独立，承诺：本公司及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秦岭水泥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公司不会因本次重组而损害秦岭水泥的独立性，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和业务上继续与秦岭水泥保持五分开原则，并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相关规定，不违规利用秦岭水泥提供担保，不违规占用秦岭水泥资金，保持并维护秦岭水泥的独立性，维护秦岭水泥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股份支付

1、 各项权益工具

(1). 明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5、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2、 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12月，子公司中再生环境服务有限公司向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申请，请求仲裁盈维投资有限公司、昆山润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蔡守林支付关于收购淮安华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股权业绩补偿款及延期支付利息、律师费，截至2025年12月31日尚未裁决。本公司已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规定，对淮安华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计提了相应减值准备，未确认上述业绩补偿等或有收益。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详见“重要事项”的“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2、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17年12月4日召开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建立公司总部员工企业年金的议案》。为充分调动员工的工作积极性，激励员工长期稳定地工作，建立人才长效激励机制，增强公司的凝聚力和吸引力，同意公司自2017年1月1日起为总部员工建立企业年金，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国家政策和审批部门意见，制定、修订并实施公司企业年金实施细则，在提取费用不超过公司总部上年度工资总额8.33%的幅度内实施企业年金计划。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30,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1,522,501,568.44	2,403,242,775.52
合计	1,552,501,568.44	2,403,242,775.5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7).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8).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9).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0).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2).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3).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508,233,281.15	2,368,056,090.27
小计	1,508,233,281.15	2,368,056,090.27
1至2年	14,268,857.29	35,187,349.93
2至3年		
3年以上		
3至4年		
4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1,522,502,138.44	2,403,243,440.20

(14).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资金拆借本金及利息	1,521,624,300.16	2,402,566,454.38
其他	877,838.28	676,985.82
合计	1,522,502,138.44	2,403,243,440.20

(15).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664.68			664.68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94.68		-94.68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570.00		570.00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664.68	-94.68				570.00
合计	664.68	-94.68				570.0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7).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8).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中再生（临沂）电子废弃物循环利用有限公司	324,340,093.80	21.30	资金拆借	1年以内	
中再生（内江）电子废弃物循环利用有限公司	204,897,663.54	13.46	资金拆借	1年以内	
中再生（南昌）电子废弃物循环利用有限公司	99,134,458.64	6.51	资金拆借	1年以内	
中再生（黄冈）固体废弃物处置有限公司	99,388,981.64	6.53	资金拆借	1年以内	
中再生（绥化）电子废弃物循环利用有限公司	17,751,468.45	1.17	资金拆借	1年以内	
合计	745,512,666.07	48.97			

(19).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378,187,892.67		3,378,187,892.67	3,378,187,892.67		3,378,187,892.67
合计	3,378,187,892.67		3,378,187,892.67	3,378,187,892.67		3,378,187,892.67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中再生（临沂）电子废弃物循环利用有限公司	494,048,393.28						494,048,393.28	
中再生（洛阳）固体废弃物处置有限公司	363,817,000.00						363,817,000.00	

中再生（内江） 电子废弃物循环 利用有限公司	377,182,100.00						377,182,100.00
中再生（南昌） 电子废弃物循环 利用有限公司	397,752,400.00						397,752,400.00
中再生（黄冈） 固体废弃物处置 有限公司	216,053,000.00						216,053,000.00
中再生（绥化） 电子废弃物循环 利用有限公司	322,642,200.00						322,642,200.00
中再生（清远） 固体废弃物处置 有限公司	227,938,700.00						227,938,700.00
中再生（唐山） 电子废弃物循环 利用有限公司	389,885,500.00			30,000,000.00			359,885,500.00
中再生（赣州） 固体废弃物处置 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中再生（昆明） 固体废弃物处置 有限公司	9,985,308.55						9,985,308.55
湖北丰鑫再生资 源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5,000,000.00
中再资环（北 京）环境服务有 限公司	94,000,000.00						94,000,000.00
中再生（衢州） 电子废弃物循环 利用有限公司	136,000,000.00						136,000,000.00
中再生环境服务 有限公司	184,852,118.37			30,000,000.00			154,852,118.37
中再生（清远）环 境服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中再生（黄冈）资 源循环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中再生（唐山）环 境服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中再生（宁夏）电 子废弃物循环利 用有限公司	139,031,172.47						139,031,172.47
合计	3,378,187,892.67		60,000,000.00	60,000,000.00			3,378,187,892.67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3,128,194.45	710,833.34
成本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分红收益	50,000,000.00	81,047,739.44
合计	53,128,194.45	81,758,572.78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	975,592.72	

分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3,128,194.45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财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6,906.2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613,358.49	
减：所得税影响额	617,148.5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5,546.87	
合计	5,221,356.48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涉及金额	原因
地方产业扶持资金	8,147.00	与地方政府签订协议，根据公司营业收入确定扶持金额，协议有效期至2027年5月31日。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8.53	-0.3527	-0.352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8.70	-0.3558	-0.3558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王云立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6年4月23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